

公司代码：688768

公司简称：容知日新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聂卫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莉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40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4,865,49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9,627,365.14元（含税），占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5.53%。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4,865,491股，以此计算拟转增26,335,436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81,200,927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准）。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金额；同时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调整转增股本总额。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6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8

备查文件目录	经现任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本次年报全文和摘要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容知日新	指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容知有限	指	安徽容知日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科博软件	指	合肥科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美国容知	指	RONDS Inc.，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徽科容	指	安徽科容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容知日新战配资管计划	指	国元证券—招商银行—国元证券容知日新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海通兴泰	指	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北京澹朴	指	北京澹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拾岳禾安	指	六安拾岳禾安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国元投资	指	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安徽国耀	指	安徽国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宁波澹朴	指	宁波澹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安徽国安	指	安徽国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十月吴巽	指	宁波十月吴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网宿晨徽	指	上海网宿晨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朗姿青和	指	芜湖朗姿青和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无锡富韬	指	无锡富韬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无锡衍景	指	无锡衍景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赣州悦时	指	赣州悦时景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北京若朴	指	北京若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工业互联网	指	一种应用在工业场景中的互联网子集。通过工业级网络平台把设备、生产线、工厂、供应商、产品和客户紧密地连接和融合起来，高效共享工业经济中的各种要素资源，从而通过自动化、智能化的生产方式降低成本、增加效率，推动制造业转型发展
智能运维	指	以状态为依据的维修，全程依据数字化推动设备管理的方式，推动设备状态监测、故障诊断、故障预测、维修决策支持和维修活动于一体，是一种新兴的设备运维方式
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	指	通过识别和抓取工业设备运行中的相关信息并进行数据分析，确定故障性质、部位和起因，并准确预报设备故障的程度和趋

		势，并提出相应的运维策略
预测性维护	指	预测性维护是以状态为依据维护，在设备运行时，对它的主要（或需要）部位进行定期（或连续）的状态监测和故障诊断，判定设备所处的状态，预测设备状态未来的发展趋势，依据设备的状态发展趋势和可能的故障模式，预先制定预测性维护计划，确定机器应该修理的时间、内容、方式和必需的技术和物资支持。预测性维护集装备状态监测、故障诊断、故障（状态）预测、维护决策支持和维护活动于一体，是一种新兴的维护方式。
数据采集	指	通过对传感器或其他电气设备等模拟和数字信号进行模数转换或通过数字通讯获取数据，将数据传送至监测系统软件中进行转换、分析，处理
传感器	指	能感受规定的被测量量并按照一定的规律转换成可用信号的器件或装置，通常由敏感元件和转换元件组成
在线监测	指	指被监测的设备处于运行的条件下，对设备的状态进行连续或定时监测，以提高设备的运行维护水平和及时发现故障隐患，具有自动化特征。通常分为有线监测和无线监测等类别
边缘计算	指	在靠近物或数据源头的一侧，采用网络、计算、存储、应用核心能力为一体的开放平台，就近提供最近端服务
SaaS	指	Software-as-a-Service 的缩写，软件即服务
有线系统	指	包括有线采集站、各种类型的传感器、传感器信号线缆、数据传输光缆、系统服务器等。该系统主要用于旋转类或往复类设备的状态监测
无线系统	指	包括无线监测器、无线通讯站、数据传输光缆（选用）、系统服务器等。该系统主要用于稳态设备的状态监测
手持系统	指	主要用于工业企业内部日常的巡检、网络化设备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等专业点检需求，包括精密点检仪、双通道频谱分析仪等
iEAM	指	面向资产密集型企业的企业信息化解决方案，主要由基础数据、资产管理、点检管理、分析工具、运行监控、预防维护、检修管理、备件管理、统计报表等软件模块组成
Mobius	指	澳大利亚一家专门为世界各地人员提供可靠性提升、状态监测和精密维护培训的机构
DNV·GL	指	由全球两大知名船级社 DNV（挪威船级社）与 GL（德国劳氏船级社）合并而成，位居全球影响力较高的管理系统认证机构之列
Lora	指	Semtech 公司创建的低功耗局域网无线标准，具有低功耗、远距离、多节点、低成本、高抗扰等特点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容知日新
公司的外文名称	Anhui Ronds Science & Technology Incorporated Company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Rond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聂卫华
公司注册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生物医药园支路5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3年11月19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留学生园1-303室”变更为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800号动漫基地B1-8楼”;2020年3月11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800号动漫基地B1-8楼”变更为“合肥市高新区生物医药园支路59号”。
公司办公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生物医药园支路5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0088
公司网址	http://www.ronds.com.cn/
电子信箱	ronds_@ronds.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莉丽	孔凯
联系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生物医药园支路59号	合肥市高新区生物医药园支路59号
电话	0551-65332331	0551-65332331
传真	0551-65335196	0551-65335196
电子信箱	ronds_@ronds.com.cn	ronds_@ronds.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 http://www.zgzb-bz.com/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经济参考报》 http://www.jjckb.cn/ 《中国日报》 https://cn.chinadaily.com.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合肥市高新区生物医药园支路59号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容知日新	688768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彩霞、鲁意宏、吴婷婷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合肥市蜀山区梅山路 18 号国元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孔晶晶、蒋贻宏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7.26-2024.12.31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547,031,612.87	397,096,404.47	37.76	263,778,54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056,152.32	81,235,510.20	42.86	74,415,55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565,573.12	75,057,207.04	37.98	50,219,30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64,246.92	31,658,075.89	-194.97	18,973,728.31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60,755,544.67	634,534,161.69	19.89	357,022,507.45
总资产	1,000,002,684.66	772,865,895.20	29.39	476,803,792.9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2	1.73	22.54	1.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9	1.73	20.81	1.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9	1.60	18.13	1.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2	16.94	减少 0.22 个百分点	23.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2	15.66	减少 0.74 个百分点	15.6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6.82	14.78	增加 2.04 个百分点	15.2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37.7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深耕五大行业，提升渗透率，同时积极拓展新行业，聚焦价值客户，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 42.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 37.98%，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业务拓展，随营业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下降 194.97%，主要系报告期内拓展新行业，费用增加，导致运营资金增加，同时期末增加了芯片类原材料的库存。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9,636,349.76	169,741,136.99	113,234,908.35	224,419,21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31,139.82	46,684,765.44	11,555,387.59	71,347,13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785,951.54	41,453,453.50	10,118,019.58	70,780,051.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27,844.62	7,839,863.47	-6,958,059.04	-4,618,206.7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600.31		-6,204.48	7,379.5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66,237.56		7,185,811.23	28,095,355.0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89,171.40			427,660.2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44,859.3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885.86		89,173.25	-52,992.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06,974.66		1,090,476.84	4,281,150.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2,490,579.20		6,178,303.16	24,196,251.2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4,600,695.92	25,212,851.53	20,612,155.61	
合计	4,600,695.92	25,212,851.53	20,612,155.61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既定战略目标，稳步推进公司战略规划，重点布局风电、石化、冶金、水泥、煤炭、有色和化工等多个行业。公司秉承“让工业更美好”的经营理念，践行“集体奋斗，全力以赴为客户创造价值，以价值创造者为本”的价值观。通过持续研发和创新促进产品丰富和技术升级。公司在加强软硬件产品开发的同时，注重智能算法的提升及智能诊断平台的建设，不断提升公司在工业设备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领域的智能化水平，同时推出战略级产品 SUPCARE；灵芝设备智能运维平台，满足客户对设备管理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整体解决方案的需求。

1、公司经营实现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54,703.1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7.76%；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市场拓展；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05.6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2.8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56.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7.98%。

报告期内，公司多措并举，成功实现业绩突破。通过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全面助力客户快速实现智能运维规划，为公司 2023 年的业绩增长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坚持核心技术自主创新，不断加强研发投入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本着研发创新为发展基石的思路，持续加强自主研发能力，重点推进场景化监测方案的进程，不断完善硬件、软件、算法、诊断服务等研发一体化能力建设，攻坚克难，提高技术水平。2022 年公司研发费用为 9,199.76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6.82%。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新增专利申请 49 件，其中发明专利 17 件，实用新型专利 32 件，当年共有 24 件专利获得授权（其中发明专利 7 件），新增软件著作权申请 14 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获得国际专利授权 1 项，获得国内专利授权 84 项，获得软件著作权 116 项。

3、加强现有行业深耕，推进新行业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风电、石化、冶金、水泥和煤炭行业，加大对客户的覆盖，加强老客户的复购，同时针对拟开拓的新行业，重点开拓有色、化工、汽车、轨交等行业，其中有色和化工行业推进效果较好。以期五大行业实现稳步增长，提高市场渗透率和市场占有率，同时实现公司业务的横向发展，多方位增强公司的业绩增长能力和盈利能力。

4、产品迭代更新，推动服务产品化

报告期内，公司在加速拓展行业客户和扩大产品应用场景的同时，注重产品升级和智能化平台的研发。打造了集团级数字化和智能化的设备运维整体解决方案，如期推出“supercare 灵芝”智能运维平台产品，更好的满足重要行业战略客户的设备运维数字化整体需求，成为其战略合作伙伴。加大投入开发场景智能运维的解决方案，让高价值、高风险的工业设备实现设备运维无人化，解决客户核心设备场景智能化的需求。此外，随着公司监测设备数量的不断增加和诊断服务能力的不断提升，公司将积极推进订阅式服务业务，将服务产品化。



5、销服体系优化整合，推进全球化战略

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整合内部资源成立了全球销服中心，中心下设电力、石化、冶金、水泥、煤炭、有色和化工等行业系统部，通过海外业务部、合作伙伴发展部、营销与解决方案部、商务部和智能服务部的加持，组成更加科学有效的销服体系，市场拓展能力进一步提升。成熟行业的客户覆盖和老客户复购快速提升，并积极探索深度合作模式，新行业得到有效布局，推进项目试点，践行价值营销，业务全球化战略初见成效，强化走出去，引进来的双向策略，稳步推进海外业务布局。

6、重视人才建设，推行激励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投入，引进研发、营销、管理等方面的优秀人才，一方面加强团队建设、干部培养，员工培训，为员工提供广阔的职业发展空间，构建专业线、管理线发展双通道，并设计了针对不同发展阶段，包括从入职、成长到成熟，形式多样的职业规划，拓展人才发展渠道，无论普通员工，还是高管团队均能获得充分的发展机会。同时给予责任和压力并及时推进考核、反馈和年度人才盘点评价标准化体系的建设，强化在工作实践中培养人才，不断促进公司员工综合能力的提升；另一方面进一步完善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和激励机制。进一步拓宽人才吸引渠道，从国内外吸引了经验丰富的管理及技术人才，并从知名院校中挑选了一批优秀的毕业生，公司 2022 年人员增加 144 人。公司持续优化人才绩效评估体系及人才晋升机制，使得优势资源更进一步的向高绩效员工倾斜。建立健全和持续推进员工股权激励计划，2022 年 3 月 15 日，公司向 434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1.315 万股限制性股票，占年初人数的 84.27%。公司将持续优化人才梯队，为业务可持续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致力于成为一家专业的工业设备智能运维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产品为工业设备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系统，已广泛应用于风电、石化、冶金、水泥和煤炭等多个行业。

公司工业设备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系统通过对设备运行的物理参数进行采集、筛选、传输和数据分析，预知设备的运行故障及其变化趋势，为设备运维管理决策提供数据支撑，实现工业设备的预测性维护，提高生产过程的连续性、可靠性和安全性。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自制核心部件、数据采集与分析、智能算法模型、智能诊断平台和智能设备管理等方面不断创新，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拥有完整的产品体系。



2、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为工业设备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系统，按其终端产品的表现形式，主要包含有线系统、无线系统和手持系统三个系列，能够为客户提供工业设备的状态监测、健康状态评估、故障精确诊断、维护检修措施指导、服务信息推送等服务。此外，公司还向客户销售软件、自制

传感器和提供技术服务等。公司抓住我国制造业智能化转型升级的契机，不断进行产品开发与市场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已覆盖风电、石化、冶金、水泥和煤炭等多个行业。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电子元器件、计算机及网络设备、结构件以及辅材等。目前，该等原材料市场供应较为充足，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公司选择质量稳定、交付及时、成本有竞争力且与公司合作关系良好的供应商进行采购。公司采购部门主要根据市场预测和订单情况进行采购，对部分原材料进行战略备货。在确保原材料的质量和供货期的前提下，采购人员通过比较不同供应商的产品质量、技术水平、交付能力、价格和售后服务等因素，择优选择最终的供应商。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制定了严格、透明、规范的采购流程，对采购物料的各个环节进行全面管理，确保原材料采购环节符合公司质量控制标准。公司根据供应商的规模、产品质量、技术和售后服务等指标，实施合格供应商管理和评价制度，建立了合格供应商目录。

2、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和需求预测相结合的生产模式。生产部门根据公司销售订单和日常备货需要，结合公司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和组织实施生产。公司产品生产包括自行生产和外协加工两个部分，其中：传感单元制造、电路板测试、软件烧录、半成品部件生产、整机组装、高低温循环老化测试、整机性能测试等技术要求高的核心环节，由公司自行生产完成；贴片及接插件焊接、部分结构件表面处理和线束注塑等工艺简单、附加值较低的加工环节，由外协厂商加工完成。在外协加工过程中，公司提供设计图纸，外协加工厂商按照公司要求进行生产加工。为了更好的控制和保证外协厂商的生产过程质量，公司设置了专职的供应商质量管理工程师岗位，对外协厂商生产加工进行巡检和评审。公司建立了外协厂商的引入、绩效考核、分类评级及淘汰等严格的过程质量管控流程体系，以监控和保证外协生产过程中的产品质量。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面向风电、石化、冶金、水泥和煤炭等行业的客户进行销售，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直销模式下，公司销售人员通过与客户接触、技术交流和洽谈，并从网络获取信息，主要以招投标或商务谈判等方式获取订单。公司为不同行业客户提供解决方案，需要与客户进行技术沟通和方案研讨，在达成销售意向或者中标后，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经销模式下，公司销售人员与经销商通过商务接洽达成销售意向并签订销售合同，按合同要求将产品发货至经销商指定地点。

4、研发模式

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开展自主研发，研发中心通过跟踪行业前沿技术发展趋势和目标市场需求信息，基于公司发展规划提出研发计划，并经过内部立项评审通过后确定研发项目。研发项

目经理确定研发项目进度计划表,组织研发人员实施研发。公司产品开发主要包括方案设计、软件开发、系统测试、小批量验证、Beta 版本试运行等。在技术研发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体系化的内部规章制度,构建了完善的项目开发管理体系,明确了研发过程中各阶段人员分工和职责权限。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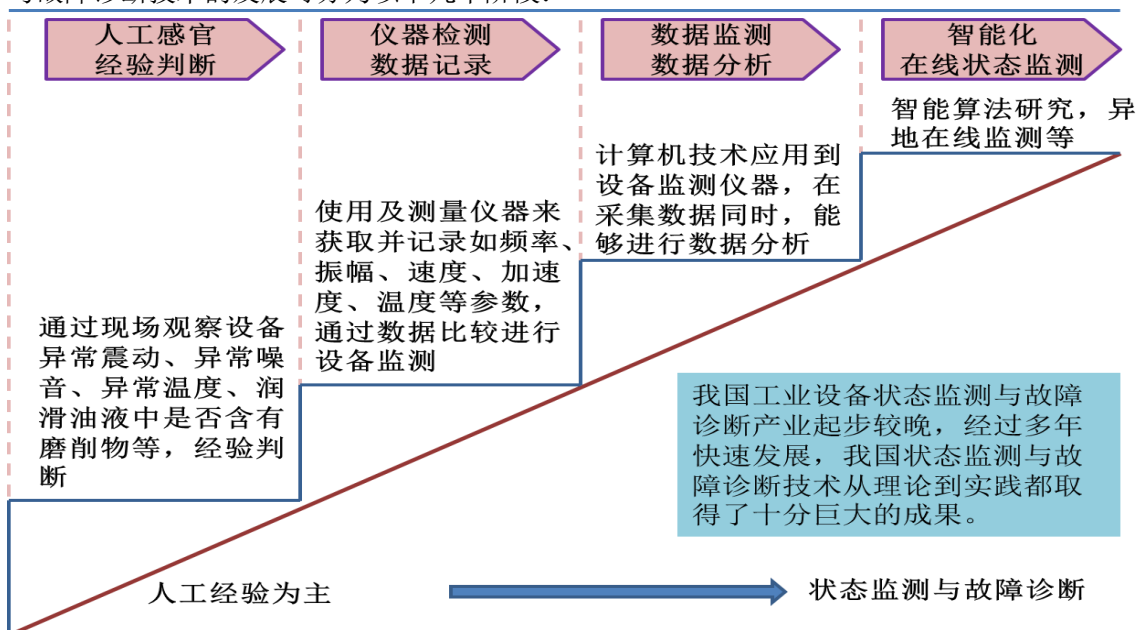
(1) 行业的发展阶段

公司致力于成为一家专业的工业设备智能运维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产品为工业设备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系统,已广泛应用于风电、石化、冶金、水泥和煤炭等多个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仪器仪表制造业”(行业代码:C40);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仪器仪表制造业”项下“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行业代码:C4011)。

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属于“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项下“智能制造装备产业”之“智能测控装置”目录中的“智能仪器仪表”。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属于“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项下“智能制造装备产业”之“智能测控装备制造”目录中的“智能测量仪器仪表”。

我国工业设备智能运维产业起步较晚,但经过多年快速发展,该领域从技术理论到应用实践都取得了巨大的进步。随着现代自动化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工业设备制造和工程系统的复杂性大大增加,系统的可靠性与安全性已成为保障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一个关键因素,成为我国先进装备制造业和传统工业自动化升级的重要基础保障,受到各行各业的高度重视。我国设备监测与故障诊断技术的发展可分为以下几个阶段:



第一阶段:依靠现场获取设备运行时的感观状态,如异常振动、异常噪音、异常温度、润滑油液中是否含有磨削物等,并凭经验或多位专家进行分析研究确定可能存在何种故障或故障隐患。

第二阶段:随着测量以及测量仪器的深入研究发展,设备状态监测逐步发展为依靠测量仪器测量设备的某些关键部位,以获取如频率、振幅、速度、加速度、温度等参数并记录下来,通过计算出某些固有参数与测量参数进行对比,确定故障点或故障隐患点,或者通过对某些参数多次测量的数值进行比较,依据其劣化趋势确定其工作状态。

第三阶段:随着计算机技术的发展和软件技术的开发,工业设备管理已进入计算机管理模式,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技术也发展到计算机时代,一些专用的状态监测仪器不仅具有测量、记录现场参数,还能进行一些简单的数据分析处理,要作进一步的分析处理时,只需将数据采集中获取

的参数通过通讯线传入计算机，计算机便能对这些数据做出综合分析，并显示出相关的图谱如：倍频谱图、倒频谱图、时域频谱图、幅值图等，并可通过计算机的专家系统对所测的数据进行综合评价。

第四阶段：随着其他各门学科的进一步发展和计算机网络技术的飞速发展，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技术方面的研究工作已进入深度和广度发展的阶段，研究工作从监测诊断系统的开发研制进入到诊断方法的研究；监测诊断手段由振动工艺参数的监测扩大到油液、扭矩、功率、甚至能量损耗的监测诊断；研究对象由旋转机械扩展到发动机、工程施工机械以及生产线；时空范围由当地监测诊断扩大到异地监测，即监测诊断网络。

随着国家工业设备自动化升级、大力发展先进装备制造和两化融合战略的深入推进，以及工业互联网的科学技术进步，我国工业设备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的智能化水平不断提升，应用领域不断拓展。智能化在线监测市场需求将呈现快速增长趋势，行业迎来快速发展期。

(2) 行业的基本特点

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服务技术是工业设备智能运维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力学、机械振动、数据信号处理、软件、大数据、智能算法、故障诊断等多个专业技术领域，同时也是一门紧密结合生产实际的工程科学，是现代化生产发展的产物。

目前市场对于设备智能运维模式的认知不足，下游各大行业市场成熟度参差不齐，市场渗透率较低，目前属于快速发展的初期阶段，在制造业转型升级的背景下，越来越多的工业企业推动数字化、自动化和智能化改造，推动设备运维向智能化新模式转变，是工厂智能化转型的重要方向。在智能运维模式日趋成熟和下游应用需求升级的共同推动下，未来发展空间巨大。

(3) 主要技术门槛

工业设备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服务技术属于技术密集型综合专业，涉及力学、机械振动、数据信号处理、软件、大数据、智能算法、故障诊断等多个专业技术领域。一方面，提供工业设备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需要深度掌握所服务行业的设备制造和运行机理，同时还要了解设备运行的各类影响因素才能实现准确的监测和故障诊断分析，需要企业具备雄厚的技术储备和经验积累。另一方面，不同行业的工业设备在实际运行中存在各种各样的复杂环境和工况。提供符合各行业多场景复杂工况要求的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服务技术需要企业具备较高的研发能力、综合的技术背景和丰富的设备故障诊断经验，具有较强的技术壁垒。对于行业后来者，突破技术壁垒的难度较大，突破的技术链条很长。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设备智能运维产业可以分为三层架构，底层为物联网层，涉及智能传感器、边缘计算和 5G 通讯等。中层为业务中台/数据平台，业务中台提供了多类微服务架构功能，支撑各类业务的开发。数据平台采用大数据及算法建模技术对各类数据及算法进行了抽象和封装，实现了数据整合、数据处理、数据存储、算法建模等业务功能。上层为智能应用层，根据业务需求进行二次开发，如各类 app 应用、web 应用、小程序等，进一步满足客户的功能需求。涉及的设备类型有机械设备、电器设备、仪表设备和静设备等。公司拥有较为完整的技术和产品体系，是国内同行业为数不多的打通了从底层传感器、智能算法、云诊断服务和设备管理等环节的公司之一。公司经过多年的研究、开发和应用，积累了丰富的研究成果和应用开发经验，构建了涵盖自制核心部件、数据采集与分析、智能算法模型、智能诊断平台和智能设备管理的完整技术与产品体系，在数据采集端、信号监测与故障诊断方面均具备一定优势，可以为不同行业的用户提供专业的工业设备智能运维解决方案。

公司是国内较早进入工业设备智能运维领域的公司之一，为风电、石化、冶金、水泥和煤炭等行业提供设备智能运维解决方案，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由于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技术涉及多种学科，提供上述服务的企业须具备丰富的实践经验和专有技术。公司在技术、品牌、市场等方面已经确立了较为明显的优势地位。截至本报告日，公司累计远程监测的重要设备超 110,000 台，监测设备的类型超 200 种，成功诊断了多种类型工业设备的严重故障和早期故障，积累各行业故障案例超 14,000 例，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产品的性能与功能方面，随着传感技术、采集技术、传输技术与诊断技术的不断的发展，客户对监测结果准确性的要求不断提升，对采集设备的性能要求不断提高。同时，随着应用场景不断丰富，状态监测从单一环境逐步拓展至室外、水下、高粉尘、矿井下等复杂环境，对状态监

测产品的功能多样化提出了更高要求。具备模块化和功能多样化特征的状态监测产品才能够快速适应复杂环境的要求，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2) 产品的智能化运行方面，随着监测产品性能的不不断提升，数据采集密度的不断加大，监测设备数量的不断增加，数据量呈指数级别增长，数据处理中心的传输、计算与存储压力不断增加。对监测产品的智能化有了更高要求，需要在监测产品的前端进行边缘计算，初步判断设备是否异常并将异常数据和少量正常数据上传，有效降低数据处理中心传输、计算与存储压力。同时，随着状态监测产品的传感器类型日益丰富，需要一体化状态监测产品以适应现场各种传感器类型与各种工业接口，降低现场状态监测产品的部署成本与维护压力。

(3) 智能运维平台体系化方面，随着企业对设备运维的智能化要求不断提高，设备智能运维的数字化程度不断提升，以设备云诊断平台为数据平台基础，将多种类型设备的数据计算与处理引擎及设备维保、检修、备件等一系列设备管理应用工具 SaaS 化部署于云诊断平台上，并结合设备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数据平台的数据标准与使用规范，形成完整的设备智能运维平台体系，方可满足多行业、多类型、大规模工业设备的智能运维需求。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工信部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工信部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安徽省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安徽省专精特新冠军企业、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经过长期积累，公司拥有覆盖数据采集与筛选、数据分析、智能算法模型及智能诊断服务等多个环节的核心技术，满足公司主营产品相关软硬件研发、迭代升级和新品开发的需求。公司基于核心技术开发出的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系统应用于石化、风电、冶金、水泥和煤炭等多个行业，为保障工业设备安全运行、提高生产综合效率、提升运维智能化水平等发挥重要作用。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应用于主营业务情况等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征及先进性	技术来源	在主营业务产品或服务中的应用
1	全无线高密度数据采集技术	为解决工业场合振动监测布线难度大且布线成本高的难题，全无线系统的监测器和通讯站均采用电池供电，去除了网络线、电源线和信号线，实现了真正的全无线高密度采集技术。采用传感、数据采集与无线传输于一体的产品架构与 Zigbee 协议无线协同采集方式，实现监测器和通讯站的高密度数据的采集传输功能，可实现整个系统电池的工作寿命超过两年。	自主研发	无线系统的研发和生产
2	无线传输协同控制技术	无线传输协同控制技术在 Zigbee 传输协议基础上深度优化，通过无线监测器的初始采集时间点和多个预定唤醒点的设置，实现多个无线监测器数据传输时间片切分技术，以满足数据上传的时效性，实现更大规模监测器的协同工作。	自主研发	无线系统的研发和生产
3	复杂工业场景的精确监测技术	工业现场环境复杂，为了让监测的数据精确稳定，不受复杂环境的影响；对于压电加速度传感器进行了独特设计，保证传感器耐压等级高，传感器高频响应较好；同时进行了转速传感器、温度精确测量、油液金属颗粒以及高温高湿场景等多种物理量与应用场景监测技术的突破；为了对风机进行更全面的监测，拓展了塔筒、叶片、螺栓等多种监测技术。	自主研发	有线系统、无线系统的研发和生产
4	数据采集全时段监测跟踪智能保存技术	数据采集全时段监测跟踪智能保存技术通过对有线采集站中的嵌入式软件进行数据处理的策略优化，实现信号的实时采集、实时计算、实时判断，有选择性的保存有效数据，能够记录设备所有异常数据。	自主研发	有线系统的研发和生产

5	基于边缘智能算法的数据采集与设备状态预警技术	采用分布式的智能算法架构，在边缘采集端植入算法完成数据清洗、数据分析，实现动态化的智能采集，在有限的站点带宽资源下即可获得高密度、高质量的监测数据，同时实现本地化设备异常预警，更好的支撑设备异常的快速响应。	自主研发	有线系统、无线系统的研发和生产
6	基于工业多元数据与人工智能的设备异常状态预警与故障诊断技术	基于行业理解和人工智能的深度结合，构建了多场景的设备状态预警模型，可以及时、高效确定设备健康状况，定位故障原因，并提供维护建议，避免由于错失最佳维护时机造成非计划停机和设备检修损失。	自主研发	有线系统、无线系统的研发和生产
7	基于大数据计算智能诊断平台技术	基于大数据计算智能诊断平台的基础架构是基于云原生和微服务技术的PaaS平台，运用全栈大数据治理技术、工业设备建模技术、设备异常状态预警与故障诊断技术等，提供通用的元数据管理、多协议数据接入、数据清洗、多源数据融合、分布式数据存储、分布式数据计算、数据安全等数据治理服务，可实现工业设备跨专业数据资源的大规模、高质量归集，在SaaS层提供规则与计算引擎、标签体系、敏捷BI、机器学习引擎等基础服务和针对可支持大规模设备状态的智能分析、可实时推送故障诊断结论、帮助客户对设备维护形成决策等应用服务。	自主研发	有线系统、无线系统的研发和生产
8	基于状态驱动的设备全生命周期运维技术	基于设备状态智能判断规则替代专家诊断经验决策，由设备状态数据决策结果驱动的设备运维替代传统事后维修，充分利用传统手持点检和新一代移动点检相结合，实现企业设备资产从设计安装到点检运行、检修维护、备件库存、处置报废及寿命统计分析的全生命周期设备运维管理。	自主研发	iEAM软件、手持系统的研发和生产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2年度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引进与培养优秀的研发人员，充分利用内外技术资源，提升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和研发水平，巩固和保持公司产品和技术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7	7	110	52
实用新型专利	32	17	44	29
外观设计专利	0	0	3	3
软件著作权	14	9	121	116
其他	0	0	1	1
合计	63	33	279	201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91,997,597.53	58,687,324.63	56.76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91,997,597.53	58,687,324.63	56.7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6.82	14.78	2.0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56.76%，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员增加较多，相应职工薪酬、股份支付费用等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C 类设备无线监测系统	8,700,000	4,160,911.79	8,146,167.95	产品正式发布,已经大规模生产、发货和应用。	通过多指标体系,实现C类设备状态的智能监测。	1、设备诊断算法植入智能传感器,实现设备实时监测、诊断; 2、Lora 通信,适用于设备分散、布局范围广通信需求。	实现现场C类设备的轻量级监测和智能预警,完善C类设备在线看护解决方案。
2	煤机在线监测系统	7,200,000	3,257,411.85	6,805,853.8	已完成安标认证;完成重点客户试点应用。	1、完成硬件、软件所有开发工作,具备试点条件; 2、取得安标中心产品认证。	1、煤炭三机设备在线实时监测、诊断,提供专家级看护服务; 2、多类型通信方式及多种拓展接口,各种供电方式,满足各类复杂场景的应用; 3、支持多类型传感器(振动、温度、其他工艺量); 4、安标中心产	应用于工业现场动设备看护,本地实时对数据进行回收、计算、存储、传输,多元化有线无线通信方式,支持电源和电池供电,安装简单,维护方便,以轻巧、通信方式多、可扩展性强为核心。

							品认证。	
3	新在线监测系统	8,500,000	3,215,367.99	8,182,279.59	已完成各行业应用发布,产品正式批量发布。	1、硬件平台稳定可靠,性能强; 2、具备丰富多样的通讯方式,可覆盖绝大多数场景应用。	采用平台化思想设计,具备较强的可扩展性,打造面对多行业的综合性硬件监测平台,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应用在风电、冶金、石化、水泥等行业稳态非稳态设备监测,支持覆盖范围宽广,行业应用前景大。
4	动设备智能监测平台(EPM2.0)	10,000,000	2,297,021.8	8,997,744.46	已完成设计目标,正式发布。并在冶金、石化、水泥等行业推广应用。	1、达到智能算法、智能诊断、智能通知、智能工业物设备管理的目标; 2、在冶金、石化、风电、水泥、煤炭等多行业应用。	1、采用高性能IoT物联网数据采集方案,支持对其他平台和系统提供数据接入接入服务; 2、基于高可用、可扩展的技术结构,满足高并发数据采集和计算场景要求; 3、系统支持植入了边缘计算的采集设备直接输出状态指标,也支持软件端的智能算法程序对关键状态指标的计算。通过多种智能化采集、计算和报警的策略组	服务于工业现场边缘端的《设备预测性维护系统》;聚焦冶金、石化、风电、水泥等多行业应用;面向高层设备管理人员、中层设备主管人员、诊断工程师人员、现场运维人员;关注各大类型(动静电仪)专业设备的智能监测;采集多类型(振动、温度、视频、声音、工艺)数据;支持在线、无线、离线多种采集方式;是轻量级专家诊断系统;围绕智能算法、智能诊断、智能通知、智能工业物设备管理、智能自诊断、智能数字指标呈现、业务自动流转、知识标准库等方面提升智能化水平;构建以振动及工艺数据为基础,通过设备状态+数据标准化实现设

							合，形成综合的设备智能监测、看护、诊断技术方案； 4、跨平台轻量级部署，大大降低了系统安装部署配置的工作强度。	备状态驱动业务管理流程的设备预测性维护系统。
5	热轧产线智能运维支持系统	12,500,000	8,820,089.22	11,944,881.84	实现多种类型数据的采集和处理，实现了轧机产线看护，增强了数字可视化方面的应用，在客户现场试点良好。	1、数据集成：支持在线和离线数据高速采集，支持各种数据的集成接入； 2、智能化：支持多类型诊断分析工具和智能报警与诊断算法； 3、可视化：按产线、区域、设备、部件分层展示监控效果。	以产线为核心的监测看护效果呈现，结合智能化内核手段，实现了产线设备状态的数字化、智能化，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	针对全国各个热轧产线均可进行复制推广使用，并且结合机械、液压、电气、工艺等不同专业的生产过程数据，制定综合监测方案，提高智能化水平和监测效果。对于热轧产线的大电机、关键辊道、地下泵站等专业场景，可深度开发应用，推广到其他热轧产线、棒线等更广的应用范围。
6	云诊断中心项目	6,300,000	2,282,672.81	6,234,039.76	已完成产品发布。已完成容知远程诊断中心切换上线，物联网设备运维系统切换上线，相关大客户	构建云诊断中心从生产、项目实施、到远程诊断看护全业务流程高效协同的工作平台。	采用了数据驱动和智能化的解决方案，通过前后端分离的微服务架构进行开发，支持数据分析、流程闭环、知识管理等功能。	为客户提供云数据处理、数据云存储、计算服务等 IaaS 基础服务，提供增值服务能力。

					数据已回传。			
7	设备智能运维 APP 系统	5,000,000	1,006,580.34	2,547,596.91	已完成产品发布,并大规模的部署推广使用,提升了定制客户的运维能力。	1、满足企业用户移动化管理设备的需求; 2、支持企业自定义表单,支持企业根据不同管理和场景需求; 3、满足客户定制行业特殊轻应用。	1、移动化表单图表自定义及第三方应用接入为移动端专门设计的表单交互。多类型多样的图表自定义组件,轻应用接入能力兼容客户自开发的小应用; 2、基于 websocket 的消息平台支持私有化的部署的消息平台。	提供设备报警及时推送以及便捷有效的互动业务功能,满足各角色人员围绕设备监测、诊断请求、诊断信息交流、运维情况进行交流,提高用户粘性,保证设备故障预警及时互动反馈 PDCA 闭环。
8	风电辅控一体化监测系统	17,130,000	13,816,151	13,816,151	已完成产品发布,并在多个目现场实施部署应用。	1、无漏报(无特征的故障不纳入漏报统计); 2、打通主辅系统融合能力; 3、各个系统均具备边缘计算能力,可达到指向性故障预警能力; 4、具备主轴、齿系、发电机常见故障诊断指向能力,提供 20+故障诊断模型; 5、具备整个机组健康状态看护能力。	1、探索开发了丰富且有效的指标体系,包含常规通用指标、精确的指向性指标,在此基础上风电机组状态监控准确性大幅提升,正式上线后可大幅降低看护压力; 2、探索智能算法的体系化开	陆上、海上风力发电机组主传动链、塔筒、叶片、螺栓等大部件状态监测和智能报警、智能诊断。

							发思路,并拓展到冶金、水泥等行业关键设备算法模型的开发中; 3、下位机部署计算的方式,可极大降低中心平台的数据读写和计算压力,并支持客户现场部署,提供现场端的智能化服务; 4、实现多系统之间报警关联能力; 5、对设备故障早期的特征具备指向性预警能力。	
9	第四代无线监测系统	37,390,000	14,998,486.07	14,998,486.07	已陆续完成相关硬件相关产品的开发,并在冶金、水泥等行业客户的目标设备机组进行数据采集,	1、提升硬件基础平台的计算性能; 2、优化传输方案,降低功耗,延长无线监测系统运维周期; 3、全面升级算法指标,提升报警准确性; 4、降低现场安装的复杂性,提升施工效率;降低运维周期。	1、采用全新的主控平台,重新设计传感器、采集站、中继、网关; 2、基于高可用、可扩展的技术结构,满足高并发数据采集和计算场景要求;	应用于石化、冶金、水泥、煤炭等多行业的工业现场动设备看护,全无线通信方式,全电池供电方案,安装简单,维护方便,以轻巧、通信方式多、可扩展性强、降低运维周期为核心。

					算法软件与采集系统迭代开发中。		3、采用新一代的业务架构、智能化采集、计算和报警的策略组合，进一步提升智能监测、看护、诊断能力； 4、采用全无线、全电池的系统安装方案，大幅降低安装部署配置的工作强度。	
10	轧机等关键设备智能监测系统	18,620,000	9,684,693.44	9,684,693.44	已完成系统设计，开发的第一个版本已经在多个现场使用，硬件采集能力与算法的智能化水平成熟度在迭代开发中。	本项目计划将平台迭代应用成熟的智能算法下移至采集站中，通过精确设备建模，以及下位机植入关键指标提取和智能报警算法，在采集端实现智能报警与智能采集，以此打造更好的服务。	1、采用全新软件技术框架，实现算法、软件、嵌入式的解耦，极大的提高了算法能力迭代的效率； 2、将采集与智能报警业务集成在边缘端，解决当前报警链路长存在延迟的问题。	可广泛应用于冶金、水泥、煤炭等多行业，针对轧机、低速重载等设备具有较高的智能化看护水平。电机工况替代转速很大程度提升了系统稳定性，降低了现场运维成本
11	SupCare 设备健康管理 系统	5,000,000	3,150,821.73	3,150,821.73	已完成设计目标，正式发布。并在冶金、水泥等行业	1、以动设备预测维护为核心，支持静、电、仪集成监测能力；2、可实现专业设备的智能预警、智能诊断。	1、支持单机与云化部署，具备灵活的解决方案构建能力； 2、可根据客户	1、推动设备状态管理数字化变革，助力企业从设备预防维护向预测维护管理转型； 2、拓展设备智能诊断核心

					推广应用。		场景构建动设备状态监测系统、专用设备状态监控系统、远程诊断中心系统； 3、满足冶金、石化、风电、水泥、煤炭等多行业的不同种类需求； 4、技术架构采用应用微服务架构+大数据平台，可更好支持监测场景扩展，动静电仪各类数据接入。	应用，实现设备运营的降本增效。
12	工业 AI	19,800,000	9,900,331.26	9,900,331.26	已完成领域内数据管理功能、算法标签工具和管理、智能算法自主部署上线运行能力。	PHM 引擎（工业 AI）在功能建设目标上是为了帮助企业实现设备预测性健康管理方向上的数字化洞见的能力。在业务定位上主要作为数据深度加工的工具，致力于提供 PHM 方法论的最佳工程实践。在架构上兼容各类工业数据的应用场景，未来可覆盖到工艺优化等生产环节场景。整个引擎主要由	满足企业中心端设备看护，自主保障、自主诊断，资产设备管理中的状态感知，监控设备健康状况、故障，通过数据监控与算法分析，预测故障的发生，从而大幅度提高运维效率。打造故障预测核	1、数据管理：由数据工厂工具承载，主要目标是通过元数据体系，建立 PHM 标准数据集，并对企业现有数据进行标准化处理，形成采集、传输、存储的数据标准； 2、算法开发和管理：主要通过算法工厂（含算力平台）工具承载，主要目标是通过算法引擎、样本标签、数据分析、算法管理、算力管理等工具建立标准

						数据工厂（数据管理）、算法工厂和算力平台 3 个部分组成。	心能力	化的 PHM 算法开发过程，提高算法开发效率和开发质量。
13	容知日新灵芝 SuperCare 设备智能运维平台旗舰版	25,700,000	7,372,357.47	7,372,357.47	已完成设计目标，正式发布。并在石化、冶金等行业推广应用。	围绕标准化、智能化应用，以提升动、静、电、仪设备集成监测能力。	行业先进水平。	应用于冶金、石化、风电、水泥、煤炭等多行业，为客户提供专业设备的智能预警、智能诊断分析工具及能力，助力企业从设备预防维护向预测维护管理转型；
14	智能综合巡检系统	33,000,000	8,034,700.76	8,034,700.76	处于总体设计阶段。	实现信息化、系统化、智能化运维的一项新兴手段，是未来工业运维的一大趋势，达到安全、绿色、高效、创新、可持续发展目标，实现厂区巡检智慧化。	行业先进水平。	可应用于冶金、石化、风电、水泥、煤炭等多行业，平台化设计、可扩展开发、通过多场景感知和综合应用手段，打造多巡检场景下的智能巡检，实现对设备的点检数字化、远程点检看护以及智能运维。
合计	/	214,840,000	91,997,597.53	119,816,106.04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36	19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5.81	38.5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6,809.21	4,695.72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8.85	23.8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5
硕士研究生	72
本科	138
专科	17
高中及以下	4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0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19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3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3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完整的技术链体系优势

公司拥有较为完整的技术和产品体系,是国内同行业为数不多的打通了从底层传感器、智能算法、云诊断服务和设备管理等环节的公司之一。公司经过多年的研究、开发和应用,积累了丰富的研究成果和应用开发经验,构建了涵盖自制核心部件、数据采集与分析、智能算法模型、智能诊断平台和智能设备管理的完整技术与产品体系,在数据采集端、信号监测与故障诊断方面均具备一定优势,可以为不同行业的用户提供专业的、定制化的工业设备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系统解决方案。

2、远程诊断服务优势

与一般的监测设备生产和销售企业不同,公司通过大数据平台搭建和专家诊断系统的应用,成立了专业的远程诊断中心,为客户运维决策、备件采购等提供数据支撑,成为集产品、技术支持和云诊断服务为一体的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远程诊断中心获得 DNV GL 认证,通过与国际知名认证机构 Mobius 合作,能够提供 ISO18436-2 国际振动分析师培训和组织考试,该认证在全球

范围内受到认可和接受。公司构建了完善的培训体系，为客户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助力客户组建自己的专家诊断队伍，增强了与客户之间的黏性。

3、行业经验及数据优势

公司深耕行业十余载，是国内较早进入工业设备智能运维领域的公司之一，为风电、石化、冶金、水泥和煤炭等行业提供设备智能运维完整解决方案，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积累了大量数据及经过验证的诊断案例库，为公司的智能算法研究奠定了坚实基础，通过智能算法研究可进一步提高诊断结论的准确性和诊断过程的智能化。由于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涉及多种学科，提供完整解决方案的企业须具备丰富的实践经验、专有技术和数据沉淀。截至本报告日，公司累计远程监测的重要设备超 110,000 台，监测设备的类型超 200 种，成功诊断了多种类型工业设备的严重故障和早期故障，积累各行业故障案例超 14,000 例，助力客户的智能化转型，构建公司的技术壁垒，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4、人才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十分注重人才的培养，目前拥有专业的研发团队和诊断分析团队，持续进行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不断完善智能预警和智能诊断算法，为公司业务开展提供了良好的技术支撑。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共 236 人，现有获得 Mobius 认证的国际诊断工程师 47 名，其中四级认证资质的有 6 名，三级认证资质的有 15 名，二级认证资质的有 26 名。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人才建设体系和内部培训机制，加强内部培养和梯队建设力度的同时，注重吸收外部先进人才。高素质的研发队伍对企业的发展发挥了积极推动作用。

5、市场先入优势

由于公司较早进入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领域，经过多年积累和市场开拓，公司在技术、品牌、市场等方面已经确立了较为明显的优势地位。公司积累了大量的风电、石化、冶金、水泥和煤炭等工业设备运行数据及经过验证的诊断案例库，能够提高诊断的准确性，丰富的行业经验构成了该领域新进入厂商较难跨越的门槛。工业设备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行业属于知识交叉学科，在技术、人才、行业经验、产品先进性等方面的综合壁垒较高，目前在公司所处细分领域拥有完整技术链产品和服务体系的竞争对手较少，公司凭借技术、品牌、市场等方面已经确立的市场地位，在市场开拓中具备一定的先入优势。

6、组织能力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组织能力打造。组织能力将支撑公司持续取得优秀的业绩表现，并保有持续性成功的竞争优势。第一，持续进行人才升维。公司秉持先进的人才运营理念，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加入，创造机会让优秀人才加速成长，以及规划能力成长路径等措施，构建了高质量、可持续的人才梯队。第二，构建有竞争力的激励机制，从工资、奖金、股权等多个方面建设有竞争力的人才激励体系，注重引进和培育优秀人才。第三，持续践行价值观。公司引导全体员工持续践行“集体奋斗，全力以赴为客户创造价值，以价值创造者为本”的价值观。公司价值观对外满足客户需求，全力以赴为客户创造价值；对内“以价值创造者为本”，激励政策向“价值创造者”、优秀人才倾斜，将优秀的人才源源不断的吸引至公司，共同成长、彼此成就。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不同行业客户提供工业设备智能运维解决方案，公司拥有较为完整的技术和产品体系，是国内同行业中率先打通了从底层传感器、智能算法、云诊断服务和设备管理等环节的公司，所

处行业技术推动特征明显，技术迭代较快，行业发展速度较快。若公司未来不能准确预测产品的市场发展趋势，不能保持技术及产品体系的领先性，或者不能持续加大在技术研发上的投入力度，不能持续创新并开发出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亦或出现竞争对手的同类产品在性能、质量及价格等方面优于公司产品的情况，可能导致公司在行业中的市场竞争力降低，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造成较大冲击的风险。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为 22,441.92 万元，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41.02%，公司主要客户属于风电、石化、冶金、水泥和煤炭领域且多为大型企业，通常采取预算管理和产品集中采购制度，一般在上年末编制项目预算，次年上半年完成预算审批，年中或下半年组织采购。受此影响，公司主要客户采购具有明显的季节性，工程建设和设备安装等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风险。公司收入呈现季节性波动，但员工工资、研发费用、固定资产折旧等各项费用在年度内均衡发生，因此可能会造成公司出现季节性亏损或盈利较低的情形。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对公司资金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在资金使用和融资安排等方面不能有效应对季节性波动，则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我国工业设备智能运维相关技术不断升级、故障诊断整体水平的不断提高以及国家工业数字化和智能化不断推进，工业设备智能运维领域市场空间巨大，行业市场逐步进入高速发展阶段，不断吸引新进入者通过直接投资、产业转型或收购兼并等方式参与竞争，同时，上下游企业及其他传统运维领域企业亦存在进入智能运维市场参与竞争的可能，随着更多的企业进入到该行业中，市场竞争日益激烈。未来，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调整自身产品价格，不排除未来公司产品单价存在继续下降，经营业绩增速放缓甚至下滑的风险。

3、内控管理的风险

公司自上市以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逐步实施，行业市场快速拓展，公司总体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这将对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架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持续有效地提升管理能力、优化管理体系，将导致公司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发展，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43,885.30 万元，同比增长 19,447.57 万元，增幅约 79.58%。未来，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可能会持续增加。公司主要客户属于风电、石化、冶金、水泥和煤炭领域且多为大型企业，付款周期较长。如果未来客户受到行业市场环境变化或国家宏观政策等因素的影响，经营情况或财务状况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应收账款管理不当，可能存在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产生坏账的风险，进而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期间费用率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金额为 24,536.10 万元，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4.85%。未来公司将继续保持较高的研发和销售投入，期间费用率可能会维持在较高水平。期间费用的投入与效益产生之间存在一定的滞后效应，若增加的收入未能抵消增加的期间费用带来的影响，则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客户开发和市场开拓力度，销售人员数量及平均薪酬有所增加，为开拓新客户和新行业应用领域而产生的宣传推广等费用增加，导致相关费用开支较大。若未来公司收入增长放缓且销售费用率长期处于较高的水平，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的工业设备智能运维行业当下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目前本行业产品的毛利率水平较高，可能会吸引新竞争者的不断进入，新进入者在初期为了抢占市场份额，经常会采取低价促销等竞争手段，短期内对公司的毛利率水平有一定的影响。公司需根据市场变化和行业发展趋势，不断提高产品创新与研发实力，持续保持行业领先优势，方可在快速变革的市场环境中保持竞争优势，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抓住目前行业发展机遇，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或正确应对市场竞争状况出现的突然变化，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将会面临竞争优势被削弱、市场占有率降低等风险。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向不同行业客户提供工业设备智能运维解决方案，行业整体波动与宏观经济形势具有较强的关联性。公司产品应用于风电、石化、冶金、水泥和煤炭等下游行业，如果宏观经济波动较大或长期处于低谷，上述行业的整体盈利能力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公司所处行业的景气度也将随之受到影响。下游行业的波动和低迷会导致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降低或放缓，相关产品的销售价格和销售数量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盈利水平。

2、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在产业政策支持 and 国民经济发展的推动下，工业设备智能运维行业整体技术水平、生产工艺、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成果转化率有了较大的提升。未来若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可能对公司相关产品及服务的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4,703.16 万元，同比增长 37.7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605.62 万元，同比增长 42.8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56.56 万元，同比增长 37.98%。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47,031,612.87	397,096,404.47	37.76
营业成本	196,045,932.85	153,792,906.28	27.47
销售费用	118,822,340.08	83,923,658.58	41.58
管理费用	40,160,096.72	33,595,924.86	19.54
财务费用	-5,618,987.67	-3,555,478.92	不适用
研发费用	91,997,597.53	58,687,324.63	5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64,246.92	31,658,075.89	-194.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89,502.28	-44,913,628.2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3,877.63	195,567,340.95	-96.2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坚持深耕五大行业，提升渗透率，同时积极拓展新行业，从而带动经营业绩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入规模增加成本同步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销服体系人员增加较多，相应职工薪酬、差旅办公费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和差旅办公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加强现金管理，利息收入增长较多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员增加较多，相应职工薪酬、差旅办公费等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拓展新行业，费用增加，导致运营资金增加，同时期末增加了芯片类原材料的库存。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定期存款期末到期较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仅有借款和分配股利，而上年收到首次公开发行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4,703.16 万元，同比增长 37.76%，营业成本 19,604.59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27.47%。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53,345.02 万元，较上年增长 39.71%，主营业务成本 18,312.71 万元，较上年增长 30.76%，具体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风电	160,561,745.85	73,615,048.30	54.15	41.39	38.88	增加 0.83 个百分点
石化	153,827,021.23	42,895,279.93	72.11	44.94	40.12	增加 0.96 个百分点
冶金	110,522,491.59	36,535,753.31	66.94	34.54	25.13	增加 2.49 个百分点
水泥	27,562,280.47	10,543,620.13	61.75	-10.23	-13.46	增加 1.42 个百分点
煤炭	43,074,633.42	12,004,745.54	72.13	46.86	29.76	增加 3.67 个百分点
其他	37,902,005.73	7,622,611.55	79.89	90.03	30.11	增加 9.26 个百分点
合计	533,450,178.29	183,217,058.76	65.65	39.71	30.76	增加 2.3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有线系统	260,635,233.09	109,835,984.90	57.86	18.33	13.86	增加 1.65 个百分点

无线系统	211,972,989.89	58,564,494.76	72.37	64.32	71.86	减少 1.21 个百分点
手持系统	5,885,549.85	1,804,336.54	69.34	-21.33	-40.30	增加 9.74 个百分点
其他	54,956,405.46	13,012,242.57	76.32	119.14	98.91	增加 2.41 个百分点
合计	533,450,178.29	183,217,058.76	65.65	39.71	30.76	增加 2.3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514,482,472.10	180,265,750.10	64.96	40.54	31.31	增加 2.46 个百分点
国外	18,967,706.19	2,951,308.66	84.44	20.52	4.41	增加 2.40 个百分点
合计	533,450,178.29	183,217,058.76	65.65	39.71	30.76	增加 2.3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447,885,766.96	161,607,785.49	63.92	37.32	26.76	增加 3.00 个百分点
经销	85,564,411.33	21,609,273.27	74.75	53.75	71.17	减少 2.57 个百分点
合计	533,450,178.29	183,217,058.76	65.65	39.71	30.76	增加 2.35 个百分点

注：上表中部分数据及合计数若存在尾差，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幅 39.71%，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2.35 个百分点。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主要系公司坚持深耕五大行业提升渗透率，同时积极拓展新行业，聚焦价值客户，提高运营效率所致；主营业务毛利率增长，主要系丰富产品组合，加大软件和服务收费销售带来五大行业毛利率提升、新开拓的行业毛利率较高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有线系统	套	16,524	16,305	1,650	74.65	38.98	15.30
无线系统	套	5,769	5,717	690	66.83	50.88	8.15
手持系统	套	1,828	1,629	412	138.95	99.63	93.43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量的增加，产销量均同步增长，同时不断优化库存管理，在保障订单供应的前提下，努力降低存货库存。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风电	直接材料	52,626,415.10	28.72	40,844,063.76	29.15	28.85	产品设计升级，有线产品单套材料成本降低，导致直接材料低于风电收入增速；
	直接人工	3,842,399.55	2.10	2,297,333.78	1.64	67.25	风电行业业绩增长所致
	制造费用	9,295,415.48	5.07	4,875,807.92	3.48	90.64	风电行业业绩增长所致
	其他成本	7,850,818.16	4.28	4,989,405.67	3.56	57.35	风电行业业绩增长所致
煤炭	直接材料	7,902,509.77	4.31	5,136,287.39	3.67	53.86	煤炭行业业绩增长
	直接人工	353,381.04	0.19	204,723.31	0.15	72.61	煤炭行业业绩增长
	制造费用	949,942.12	0.52	464,908.88	0.33	104.33	煤炭行业业绩增长
	其他成本	2,798,912.62	1.53	3,445,665.24	2.46	-18.77	
冶金	直接材料	18,871,730.28	10.30	18,351,937.35	13.10	2.83	
	直接人工	1,171,592.75	0.64	844,521.51	0.60	38.73	冶金行业业绩增长所致
	制造费用	2,885,633.82	1.57	1,956,598.09	1.40	47.48	冶金行业业绩增长所致
	其他成本	13,606,796.47	7.43	8,045,934.72	5.74	69.11	冶金行业业绩增长所致
水泥	直接材料	6,869,333.70	3.75	8,433,634.25	6.02	-18.55	水泥行业业绩下降所致
	直接人工	363,652.24	0.20	256,628.66	0.18	41.70	

	制造费用	1,400,890.47	0.76	747,896.96	0.53	87.31	
	其他成本	1,909,743.73	1.04	2,745,017.41	1.96	-30.43	
石化	直接材料	28,761,507.93	15.70	19,199,034.43	13.70	49.81	石化行业业绩增长所致
	直接人工	1,718,267.82	0.94	1,410,160.91	1.01	21.85	石化行业业绩增长所致
	制造费用	5,747,150.71	3.14	4,130,543.91	2.95	39.14	石化行业业绩增长所致
	其他成本	6,668,353.47	3.64	5,872,888.61	4.19	13.54	石化行业业绩增长所致
其他	直接材料	4,238,418.06	2.31	3,953,087.94	2.82	7.22	
	直接人工	351,447.97	0.19	265,720.10	0.19	32.26	
	制造费用	1,327,916.07	0.72	1,276,974.07	0.91	3.99	
	其他成本	1,704,829.45	0.93	362,928.84	0.26	369.7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有线系统	直接材料	77,450,655.38	42.27	68,385,625.73	48.81	13.26	产品设计升级, 有线产品单套材料成本降低, 导致成本小于收入增速
	直接人工	4,925,813.10	2.69	3,113,353.57	2.22	58.22	有线产品业务增加所致
	制造费用	13,168,079.51	7.19	8,096,192.51	5.78	62.65	有线产品业务增加所致
	其他成本	14,291,436.90	7.80	17,727,272.39	12.65	-19.38	
无线系统	直接材料	37,680,206.54	20.57	21,737,171.54	15.51	73.34	有线产品业务增加所致
	直接人工	2,559,650.28	1.40	1,891,222.46	1.35	35.34	规模效应, 生产效率提升, 导致人工小于收入增速
	制造费用	7,837,278.89	4.28	4,767,083.74	3.40	64.40	无线产品业务增加所致

	其他成本	10,487,359.06	5.72	5,419,688.58	3.87	93.50	无线产品业务增加所致
手持系统	直接材料	1,667,020.58	0.91	3,116,778.47	2.22	-46.51	产品结构及配置变化
	直接人工	11,651.82	0.01	23,393.64	0.02	-50.19	产品结构及配置变化
	制造费用	65,269.49	0.04	99,333.12	0.07	-34.29	产品结构及配置变化
	其他成本	60,394.64	0.03	1,138.62	0.00	5,204.20	部分生产环节自制转委外
其他	直接材料	2,472,032.31	1.35	2,678,469.37	1.92	-7.71	
	直接人工	303,626.17	0.17	251,118.60	0.18	20.91	
	制造费用	536,320.79	0.29	490,120.47	0.35	9.43	
	其他成本	9,700,263.29	5.29	2,313,740.90	1.65	319.25	部分软件业务成本增加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本期成本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较大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所致。

注：上表中部分数据及合计数若存在尾差，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0,097.7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6.7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8,988.43	16.43	否
2	客户 2	3,210.04	5.87	否
3	客户 3	2,975.11	5.44	否
4	客户 4	2,810.73	5.14	否
5	客户 5	2,113.47	3.86	否
合计	/	20,097.78	36.74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者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客户 2 和客户 5 为公司主要客户，报告期内对客户 2 和客户 5 销售额较上年增加，导致其成为报告期内前 5 名客户中新增客户。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277.0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3.6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506.67	3.03	否
2	供应商 2	504.18	3.01	否
3	供应商 3	470.81	2.81	否
4	供应商 4	415.17	2.48	否
5	供应商 5	380.18	2.27	否
合计	/	2,277.01	13.60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者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供应商 1-5 为公司主要供应商，综合考虑质量和成本等因素，报告期内增加对供应商 1-5 的采购量，致其成为报告期内前 5 名供应商中新增供应商。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 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 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31,327,237.51	3.13	49,601,412.46	6.42	-36.84	主要系商业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401,186,164.91	40.12	219,962,996.48	28.46	82.39	主要系本期收入规模增长较多，应收账款相应增长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5,212,851.53	2.52	4,600,695.92	0.60	448.02	主要系期末结存的 6+9 银行承兑汇票及数字化债权凭证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4,089,363.33	0.41	2,216,815.44	0.29	84.47	主要系期末预付材料款较多所致
其他应收款	2,309,219.91	0.23	1,705,576.36	0.22	35.39	主要系本期支付的保证金及押金较多所致
存货	76,152,562.98	7.62	53,749,486.35	6.95	41.68	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增加原材料备货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215,241.91	0.52	3,861,087.31	0.50	35.07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57,640,682.61	5.76	2,073,829.66	0.27	2,679.43	主要系本期募投项目建设投入较大所致
使用权资产	1,230,640.23	0.12	2,062,647.94	0.27	-40.34	主要系使用权资产折旧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82,750.16	1.38	5,931,388.40	0.77	132.37	主要系本期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较大，相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571,662.79	2.86	15,235,080.29	1.97	87.54	主要系一年以上的合同资产金额较大所致
短期借款	20,006,904.11	2.00	0.00	0.00	/	主要系本期信用借款及票据贴现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09,963,123.57	11.00	59,571,492.50	7.71	84.59	主要系本期募投项目建设投入较大，相应的应付工程设备款增加，以及销售规模增长，相应的采购额加大，期末应付货款及服务费用金额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5,604,085.94	0.56	8,705,903.64	1.13	-35.63	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5,859,134.15	4.59	30,873,148.66	3.99	48.54	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员工人数及人均薪酬增加，相应的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4,996,183.21	2.50	11,044,614.30	1.43	126.32	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增长，期末应交增值税及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628,435.56	0.36	1,446,492.94	0.19	150.84	主要系期末未付费用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88,479.43	0.01	170,690.44	0.02	-48.16	主要系期末待转销项税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523,458.99	0.05	1,328,459.20	0.17	-60.60	主要系未付租金减少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832,068.1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银行存款	101,714,849.32	定期存款及利息
应收票据	22,079,610.36	质押银行承兑汇票、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7,934,000.00	质押 6+9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42,560,527.86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4,600,695.92						20,612,155.61	25,212,851.53
合计	4,600,695.92						20,612,155.61	25,212,851.53

注：上表中的“其他”指“应收款项融资”。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控股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	营业范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合肥科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机械零部件、电子产品和仪器、自动化控制设备开发、销售；技术服务及咨询、工程咨询、系统集成。	50	100%	19,092.59	9,987.78	8,817.9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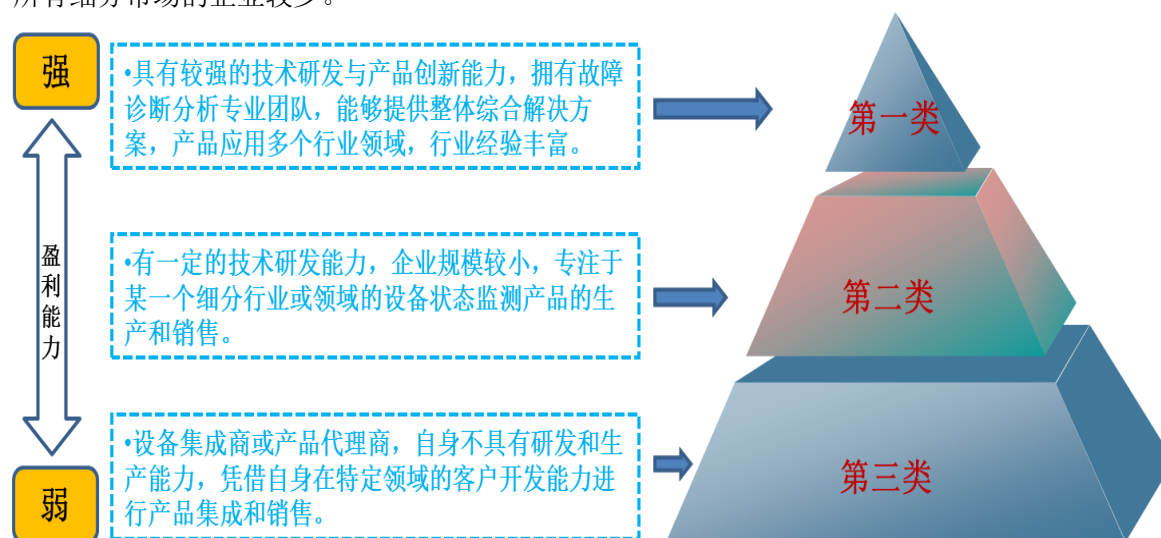
随着工业设备智能运维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我国对现代装备制造业的大力扶持和鼓励、产业结构持续调整和升级、两化融合和人口红利逐渐消退等因素共同影响下，工业设备智能运维行业作为新兴技术行业获得快速的发展。目前行业发展时间较短，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行业内的大多数提供工业设备智能运维产品和服务的企业规模较小，不具备为客户提供工业设备智能运维完整解决方案能力。目前，根据企业规模大小、技术研发实力以及提供诊断服务能力大致可以分为三大类型：

第一类是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创新能力和拥有强大的故障诊断分析专业团队，能够为客户提供符合行业特征和企业需求的设备智能运维服务和技术支持的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其自主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产品能够应用于多个细分行业和领域，拥有一定规模的网络化在线监测客户群体，积累和掌握了大量的监测数据及经过验证的诊断案例库，拥有较为丰富的故障诊断经验积累。

第二类是具有一定的技术研发能力，企业规模较小，专注于某一个细分行业或领域的设备状态监测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不具备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故障诊断服务能力。

第三类是设备集成商或产品代理商，自身不具有研发和生产能力，凭借自身在特定领域的客户开发能力进行产品集成和销售。

目前，业内能够满足第一类特征的企业数量较少，公司是为数不多的具备软硬件技术研发和生产能力，能够提供设备智能运维解决方案的服务商之一。由于设备智能运维应用领域覆盖行业较广，不同行业的诊断技术应用差距较大，不同细分市场的竞争主体也不尽相同，能够完全覆盖所有细分市场的企业较少。



目前从事工业设备智能运维服务的企业规模相对较小，但是公司能够提供持续的后续支持和技术服务，产品广泛应用于风电、石化、冶金、水泥和煤炭等领域。以本公司为代表的技术研发型企业凭借多年来的技术积累及市场开拓，正逐步成为市场的主要参与者。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让工业更美好”经营理念，践行“集体奋斗，全力以赴为客户创造价值，以价值创造者为本”的核心价值观，向更多行业更多客户提供设备智能运维解决方案，并持续加大研发创新投入，成为工业设备智能运维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未来，公司将以设备状态监测为切入点，不断拓展产品应用行业，拓宽产品应用场景，实现动静电仪各类设备的预测性维护，打造设备智能运维平台，同时扩大设备类型覆盖面，实现全面构建设备、数据与人的无缝链接生态圈，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球领先的设备智能运维产品与服务，助力产业数字化转型。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公司将紧抓工业设备智能运维行业的快速发展机遇，坚持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导向，持续加大技术和产品研发投入，积极开拓市场，不断提高市场渗透率，加大行业应用，同时持续做好内部各项经营管理提升工作，确保公司快速、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1、持续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加强募投项目建设管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成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提升公司竞争力，提高股东回报。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2、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

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内外工业设备智能运维行业中传感器技术、采集技术、智能算法与应用技术发展的前沿和趋势，以服务我国工业企业转型升级、促进工业企业信息化与智能化建设和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为目标，以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为核心，在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方面持续加大投入，着力引进和培养高端技术人才，保持公司在设备智能运维行业的技术优势，在2022年研发中心组织变革的前提下，在继续保持在线监测与故障诊断产品和服务竞争力的基础上，2023年全面推出各类数字化智能化运维产品和场景化解决方案，突破行业边际，实现场景化解决方案快速覆盖，同时满足客户数字化智能运维的需求和设备场景智能化的需求。在研发人才供应端，进一步拔高标准，吸收高手和高潜，为未来发展储备人才，明确人员发展路径，主动输送人才赋能业务，培养更多复合型人才，建设一流的研发中心。全面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步伐，抢抓工业互联网领域市场发展的机遇，助力公司快速发展。

3、持续加大市场投入

目前工业设备智能运维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为紧抓发展机遇，2023年公司将营销队伍组织架构进行优化调整，成立全球销售与服务中心，中心下设六大业务事业部，针对产单量相对较高的风电、石化、冶金、水泥和煤炭行业，公司专门设立了五大行业事业部，以加大对客户的覆盖，加强老客户的复购，全力推进价值营销，以提高市场渗透率，实现业绩快速增长。同时针

对新行业，公司设立了综合系统部，挖掘需求度高有潜力的新行业，重点开拓轨交、有色和化工等行业，以实现公司业务的横向拓展，多方位增强公司的业绩增长和盈利能力。

4、提升人才队伍建设

人才是引领公司发展的第一动力，公司高度重视人力资源管理，全员践行“集体奋斗，全力以赴为客户创造价值，以价值创造者为本”的价值观。为实现公司快速发展目标，2023年，公司将不断完善人才队伍建设，在培养、挖掘现有人才的基础上，继续做好行业内研发、营销、综合管理人才的引进，并通过内部培训加深公司价值观的生根落地。同时，公司坚持“公平、公正、透明”的用人制度，打造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内在动力，优化薪酬体系，进一步完善员工培训体系和长效激励机制，培养和提高员工的工作能力，激发员工的学习能力、创新能力和奉献精神，更好的留住人才，以满足技术密集型企业持续发展的人才需求，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技术人才优势和管理优势，实现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

5、打造高效的组织能力

在价值观践行的基础上，搭好班子，培养干部梯队，打造高效运营的组织能力，以支持业务的持续高速增长。发挥在预测性维护领域的领先优势，运用资本市场的优势，聚焦核心能力，聚焦核心技术，聚焦核心客户，积极布局设备智能运维的第二曲线，拥抱设备智能运维市场的数字化、智能化变革浪潮。一方面，将销售模块和服务模块合并成立全球销服中心，构建面向全球市场的销服一体化能力，更好的推行价值营销，更好的打造服务口碑，将服务产品化，快速提升服务收入。同时全力打造敏捷而高效的供应链体系。在采购、制造、交付和仓储物流等环节通过系统性思考，加强人才密度和资源投入，围绕质量、成本和快速交付构建体系化的能力，满足业务高速增长的需要。关注提升人力、财经和行政等后台职能部门的专业能力和服务意识，更好的销服和研发等部门，发挥应有的战斗力，集体奋斗，形成合力，打胜仗。

6、公司治理方面

2023年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和内部管理机制，充分发挥董事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的作用，实现决策科学化、运行规范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公司规章制度、战略规划、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框架内，不断优化日常管理与生产业务体系，持续加强内部管理。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7、再融资方面

公司于2021年7月份首发上市登陆上交所科创板，但受市场大环境的影响首发募投项目存在募资不足。为把握市场机遇，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水平，促进公司快速发展和保持长久竞争力，2023年公司会推进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再融资项目，继续推进设备智能监测系统产业化项目、数据中心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和补充流动资金。以扩大生产能力，提升产品质量，提高数据存储能力，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带来的数据存储和运用需求，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完善公司研发体系，满足公司创新能力和新产品研发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未来战略布局的资金需求，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长期资金支持。通过实施非公开发行全面构建能够支撑未来业务发展的软、硬件条件，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公司将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审核问询及下一步工作。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最新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运作，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有效配合，独立董事在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中小股东利益保护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在规范公司治理、加强日常经营管理及重大事项决策等方面提供了有力保障。公司各项内控管理制度配套齐全，日常经营规范有序，排查内部控制体系中存在的问题并加以改进，积极推进内部控制评价长效机制的形成。同时，公司持续优化现有业务流程，并梳理新业务管理流程，借助信息化工具实现高效管理目标，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03-07	www.sse.com.cn	2022-03-08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3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详见《容知日新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10）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05-06	www.sse.com.cn	2022-05-07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10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详见《容知日新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23）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07-13	www.sse.com.cn	2022-07-14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4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详见《容知日新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31）
2022 年第三次	2022-11-16	www.sse.com.cn	2022-11-17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2 项

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具体详见《容知日新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52）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聂卫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7	2016年7月	2025年7月	10,062,620	10,062,620	0	不适用	71.51	否
贾维银	董事、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男	48	2016年7月	2025年7月	4,983,136	4,983,136	0	不适用	73.31	否
傅云霞	董事(离任)	女	50	2016年7月	2022年7月	0	0	0	不适用	32.81	否
黄莉丽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女	43	2016年7月	2025年7月	0	0	0	不适用	56.25	否
龙华	董事(离任)	女	52	2016年8月	2022年7月	0	0	0	不适用	0	否
王玉璞	独立董事(离任)	女	52	2016年7月	2022年7月	0	0	0	不适用	3.50	否
丁斌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0	2016年7月	2022年7月	0	0	0	不适用	3.50	否
卢贤榕	独立董事(离任)	女	44	2016年7月	2022年7月	0	0	0	不适用	3.50	否
姚结兵	董事	男	40	2022年7月	2025年7月	0	0	0	不适用	83.86	否
罗曼曼	董事	女	44	2022年7月	2025年7月	0	0	0	不适用	40.69	否
张璇	独立董事	女	44	2022年7月	2025年7月	0	0	0	不适用	3.50	否
王翔	独立董事	男	45	2022年7月	2025年7月	0	0	0	不适用	3.50	否
高洪波	独立董事	男	41	2022年7月	2025年7月	0	0	0	不适用	3.50	否
沈西友	监事会主席(离任)	男	49	2016年7月	2022年7月	1,097,446	1,097,446	0	不适用	0	否
徐军	监事(离任)	男	42	2016年7月	2022年7月	0	0	0	不适用	0	否
贾韵坛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女	37	2016年7月	2025年7月	0	0	0	不适用	33.36	否
刘刚	监事	男	41	2022年7月	2025年7月	0	0	0	不适用	39.37	否
刘兴瑞	监事	男	45	2022年7月	2025年7月	0	0	0	不适用	35.45	否

许凌波	首席硬件开发专家	男	50	2018年3月	/	0	0	0	不适用	74.55	否
方世康	首席软件架构师	男	41	2016年7月	/	0	0	0	不适用	61.38	否
宋海峰	首席诊断技术专家	男	52	2018年2月	/	0	0	0	不适用	57.37	否
汪湘湘	智能算法部副部长	女	32	2019年4月	/	0	0	0	不适用	51.25	否
合计	/	/	/	/	/	16,143,202	16,143,202		/	732.1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聂卫华	1996年2月至1996年7月，任职于安徽华典天然保健品有限公司；1996年7月至1997年4月，自由职业；1997年5月至1998年4月，历任厦门德大食品有限公司企划专员、西南大区经理；1998年6月至1999年12月，任广东华帝集团有限公司市场管理科科长、百得事业部经理；2000年1月至2003年1月，任中山市百得燃气用具公司总经理；2003年2月至2004年10月，自由职业；2004年11月至2015年7月，任上海容知总经理；2007年8月至2016年7月，任容知有限执行董事、经理；2016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贾维银	2001年3月至2003年6月，任西安交通大学机械学院教师；2003年7月至2004年1月，在通用电气全球研究院上海分院从事研究工作；2004年2月至2004年10月，创业筹备；2004年11月至2015年7月，任上海容知副总经理；2007年9月至2016年7月，任容知有限副总经理；2016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傅云霞	1992年7月至2002年12月，任安徽省化工研究院助理研究员；2002年12月至2013年4月，历任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学习型组织研究会秘书、企业文化研究部部长、安徽汽车工业技师学院副校长，同时兼任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宣传部部长；2013年4月至2016年7月，任北京凯洛格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总经理；2016年7月至今，任容知日新人力总监；2017年6月至2022年7月，任本公司董事。
黄莉丽	2000年9月至2006年1月，任安徽瀚洋国贸发展公司财务经理；2006年1月至2009年4月，任安徽向日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9年4月至2009年10月，自由职业；2009年10月至2013年10月，任合肥合邦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9年10月至2014年12月，任安徽中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项目经理；2013年10月至2016年7月，任容知有限财务负责人；2016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2016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龙华	1997年2月至1999年3月，任上海金信证券研究所行业研究员；1999年3月至2002年1月，任亚洲控股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研究部部门经理；2002年1月至2005年3月，任元大京华证券（香港）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行业研究员；2005年3月至2007年6月，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高级行业研究员；2007年6月至2016年2月，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机械行业首席研究员；2016年2月至今，任海通新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技术职级）；2016年8月至2022年7月，任本公司董事。
卢贤榕	2000年7月至2009年12月，历任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专职律师；2009年12月至今，历任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管理

	合伙人；2016年1月至2019年1月，任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6月至今，任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7月至2022年7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玉瑛	1990年8月至1996年2月，任合肥手表厂会计主管；1996年3月至2000年10月，任安徽省地方税务局副主任科员；2000年10月至今，任安徽金瑞安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4年10月至2014年12月，任安徽中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2005年3月至今，任安徽金瑞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10月至2020年6月，任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11月至今，任中国宣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月至2019年12月，任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所长；2016年2月至2021年7月，任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4月至今，任太湖金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安徽中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技术职级）；2020年3月至今，任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7月至2022年7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丁斌	1986年7月至1992年10月，任合肥市经济研究中心副科长；1992年11月至1992年12月，自由职业；1993年1月至1998年8月，任安徽德邦数据公司总经理；1998年9月至1999年12月，任安徽天峰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1999年3月至2000年8月，任合肥正业计算机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2月至2000年12月，任合肥汉思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1年1月至2004年3月，就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博士研究生学位；2004年4月至2009年9月，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MBA中心副主任；2005年12月至今，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副教授；2009年9月至2011年12月，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EMBA中心主任；2011年12月至2019年9月，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院长助理；2019年9月至今，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教师；2016年3月至今，任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0月至2020年5月，任合肥海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3月至今，任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7月至2022年7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姚结兵	2006年7月至2022年1月在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发经理、解决方案及营销部长、产品线行业总经理、海外国家VP及系统部部长，2022年2月至2022年11月在本公司担任高级副总裁，2022年7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2022年11月至今在本公司担任执行总裁。
罗曼曼	1998年8月至2000年7月，在金寨江店中学任教；2000年8月至2002年7月在安徽教育学院学习；2002年3月至2015年4月，在安徽广播电视台历任记者、主持人、节目部主任；2015年12月至2017年12月在中国科技大学学习；2015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2022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张璇	2005年参加工作，曾任美国密苏里州立大学商学院访问学者；现任合肥工业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兼中国会计学会会员，美国会计学会会员、中国会计学会高等工科院校分会秘书；2021年7月至今任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翔	2000年8月至2002年5月在山东工程咨询设计研究所工作，2002年6月至2005年5月在安徽三联学院任经管系教师，2005年5月至2006年6月在安徽华人律师事务所任实习律师，2006年6月至2016年12月在安徽华人律师事务所任律师，2017年1月至今在安徽华人律师事务所任合伙人、律师；2022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高洪波	2006年8月至2008年8月在安徽师范大学任教师，2011年8月至2012年8月在铜陵兆盈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CTO），2016年12月至2019年6月在清华大学车辆与运载学院（汽车工程系）任博士后研究员、助理研究员，2019年7月至今在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任副研究员、研究员；2022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沈西友	1997年8月至2001年5月，任冶金部马鞍山矿山研究院财务科员；2001年6月至2002年10月，任南京美丽华鞋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2年11月至2004年2月，任马鞍山市雨山区审计局审计员；2004年3月至2004年11月，任佛山市美成陶瓷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4年11月至2007年9月，任上海容知财务经理；2007年9月至2011年5月，任容知有限财务经理；2011年6月至今，自由职业；2016年7月至2022年7月，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徐军	2006年5月至2021年12月，任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7月至2022年7月，任本公司监事。同时，徐军先生兼任合肥国耀伟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代表人委派代表、合肥市科创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国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国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合肥市天使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董事、合肥恒大大自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安徽科力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安徽蓝麦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
贾韵坛	2011年9月至2013年7月，任葡萄牙米尼奥大学孔子学院中文教师；2013年7月至2014年3月，自由职业；2014年3月至2016年7月，任容知有限综合管理部行政专员；2016年7月至2019年10月，任本公司人力资源专员；2019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2016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2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刚	2008年3月至2015年3月在本公司担任嵌入式开发工程师、部门经理，2015年3月至2019年12月在本公司担任智能监测产品部总监，2019年12月至今，本公司担任公司副总裁；2022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刘兴瑞	2001年8月至2003年12月在西安敏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软件开发工程师，2004年1月至2005年9月在陕西惠德电力仪器有限公司担任软件开发工程师、开发组长，2015年10月至今，本公司担任公司副总裁；2022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许凌波	1993年7月至1995年7月，任上海医药集团青岛国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青岛中药厂、青岛国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设备管理员；1995年7月至2001年9月，历任青岛青智仪器有限公司（前身为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仪器研究所）研发部职员、研发部主任；2001年9月至2002年12月，自由职业；2003年1月至2013年3月，历任青岛青智仪器有限公司研发部职员、总工程师；2013年4月至2018年2月，历任容知日新系统工程师、首席监测技术专家；2018年3月至今，历任科博软件首席监测技术专家、硬件开发首席专家。
方世康	2004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技术经理；2016年3月至2016年7月，任容知有限系统架构师；2016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首席软件架构师。
宋海峰	1991年8月至2007年10月，任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2007年11月至2018年2月，历任容知有限诊断工程师、首席诊断技术专家；2018年2月至今，任科博软件首席诊断技术专家。
汪湘湘	2014年6月至2016年7月，任容知有限故障诊断工程师；2016年7月至2019年3月，历任本公司算法工程师、战略研发部门主管；2019年4月至今，历任本公司智能算法部经理、智能算法部副总监、智能算法部副部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聂卫华	安徽科容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年10月	
徐军	安徽国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8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龙华	海通远致股权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年11月	
	海通新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技术职级)	2016年2月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1月	
卢贤榕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管理合伙人、负责人	2009年12月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月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6月	
王玉瑛	安徽筑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11月	
	太湖金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4月	
	中国宣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1月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3月	
	安徽衡瑞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1月	
	安徽实强环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	
	安徽金瑞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5年3月	
	安徽金瑞安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0年10月	
	安徽创昇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9月	
	安徽中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所长(技术职级)	2019年12月	
	安徽金瑞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霍邱分公司	负责人	2016年6月	
	安徽金瑞安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黄山分公司	负责人	2017年8月	
	安徽金瑞安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芜湖分公司	负责人	2016年1月	
	安徽金瑞安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宣城分公司	负责人	2018年1月	
	安徽金瑞安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马鞍山分公司	负责人	2014年10月	
丁斌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3月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3月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2021年5月	
	上海安布瑞拉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5月	
徐军	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6年5月	
	合肥国耀伟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代表人 委派代表	2016年4月	
	合肥市天使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3月	
	合肥市科创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8月	
	安徽国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3月	
	合肥恒大大自控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4月	
	安徽科力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3月	
	安徽蓝麦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0月	
张璇	合肥芯谷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6月	
张璇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7月	
王翔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	
	安徽华人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05年5月	
高洪波	铜陵智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2018年1月	
罗曼曼	安徽极致星空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法定代表人	2017年9月	
在其他 单位任 职情况 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与方案，负责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并对其进行年度考核。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的薪酬由股东大会审议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确定。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由总经理审议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公司对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度，除此以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非独立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高级管理人员身份领取薪酬，不再领取董事薪酬。不在公司任职的外部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监事：在公司有其他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具体岗位及职务确定薪酬，不再领取监事薪酬。不在公司任职的外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根据其具体岗位及职务确定薪酬。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构成。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公司依法为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依法办理公积金、养老、医疗、工伤等保险。除此以外，上述人员不存在其他特殊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支付，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87.61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17.86

注：“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包含兼任董事的核心技术人员贾维银。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傅云霞	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龙华	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王玉璞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丁斌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卢贤榕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沈西友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换届选举
徐军	监事	离任	换届选举
贾韵坛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换届选举
姚结兵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罗曼曼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张璇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王翔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高洪波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刘刚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刘兴瑞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02-17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03-15	会议审议通过（1）《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相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04-13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p>(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p> <p>(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7)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8)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9)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0)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3)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14)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15)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06-27	<p>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1.01 选举聂卫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p> <p>1.02 选举贾维银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p> <p>1.03 选举黄莉丽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p> <p>1.04 选举姚结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p> <p>1.05 选举罗曼曼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p> <p>(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2.01 选举王翔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p> <p>2.02 选举张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p> <p>2.03 选举高洪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p> <p>(3)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4)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5) 《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07-13	<p>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p> <p>(2) 《关于设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委员的议案》</p> <p>(3)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4)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5)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6)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07-22	<p>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 《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10-25	<p>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p>

		(3) 《关于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议案》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聂卫华	否	7	7	3	0	0	否	4
贾维银	否	7	7	3	0	0	否	4
黄莉丽	否	7	7	0	0	0	否	4
傅云霞 (离任)	否	4	4	2	0	0	否	3
龙华 (离任)	否	4	4	2	0	0	否	3
丁斌 (离任)	是	4	4	2	0	0	否	3
王玉瑛 (离任)	是	4	4	2	0	0	否	3
卢贤榕 (离任)	是	4	4	2	0	0	否	3
姚结兵	否	3	3	2	0	0	否	1
罗曼曼	否	3	3	2	0	0	否	1
张璇	是	3	3	2	0	0	否	1
王翔	是	3	3	2	0	0	否	1
高洪波	是	3	3	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第三届) 张璇、王翔、罗曼曼
提名委员会	(第三届) 高洪波、张璇、聂卫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三届) 王翔、张璇、贾维银
战略委员会	(第三届) 聂卫华、贾维银、黄莉丽、姚结兵、高洪波
审计委员会	(第二届) 王玉瑛、卢贤榕、傅云霞
提名委员会	(第二届) 丁斌、王玉瑛、聂卫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二届) 卢贤榕、王玉瑛、贾维银
战略委员会	(第二届) 聂卫华、贾维银、黄莉丽、丁斌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13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2 年 7 月 22 日	1、审议《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2 年 10 月 25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3).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2 月 17 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2 年 3 月 15 日	1、审议《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相关事项的议案》 2、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2 年 4 月 13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4).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6 月 27 日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1 选举聂卫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2 选举贾维银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3 选举黄莉丽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4 选举姚结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5 选举罗曼曼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 选举王翔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02 选举张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03 选举高洪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2 年 7 月 11 日	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6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5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2
销售人员	281
技术人员	236
财务人员	9
行政人员	41

合计	65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51
本科	341
本科以下	167
合计	65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综合考虑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特点、行业薪酬情况、公司整体战略，以优秀人才的吸引和激励为目标，以“导向增量激励、导向组织活力、导向全面激励、导向内在激励”为原则，从薪资、奖金、股权三个方面建设有竞争力的全面薪酬和激励体系。

目前适用的薪酬管理体系一方面从公司价值观践行、岗位价值、个人能力和绩效等多个维度出发，坚定不移地向关键岗位和优秀员工倾斜，保证内部公平性；另一方面对标外部市场，持续保持行业领先的薪酬水平，吸引、激励和留住符合容知日新未来发展要求的优秀人才，与公司共同成长。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先进的人才运营理念，高度关注员工的学习和成长，“共同成长、彼此成就”深植于容知人的内心。在公司内部，建立分层、分类的人才培养与发展体系，包括领导力、专业能力和通用能力，覆盖社招和校招新员工、各专业线人才及管理干部。同时建立外部讲师、内训师、导师、在线学习平台资源池，支持多种培养方式。

公司层面每年设计针对性的学习主题和创新学习形式。学习发展项目的设计一方面上承战略，围绕当年战略目标及经营目标，努力提升公司组织能力和管理能力；另一方面紧连业务，从业务部门的绩效结果出发，为业务部门赋能，保证各项战略举措能够顺利实施。部门层面建立内部学习机制，各部门围绕岗位工作，积极开展内部学习，定期组织内部专业学习和分享，提升岗位技能水平，更好地与公司共同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的顺序、方式和原则、条件和比例、决策程序、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条件和程序等事项进行了明确。

(1)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①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②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将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根据公司现金流状况、业务成长性、每股净资产规模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可采取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③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a.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b.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④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⑤现金、股票分红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每年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首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a.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 3,000 万元；

b.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

公司将根据当年经营的具体情况以及未来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确定当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具体比例及是否采取股票股利分配方式，相关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在以下两种情况时，公司将考虑发放股票股利：

a. 公司在面临现金流不足时可考虑采用发放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式；

b. 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可结合实际经营情况考虑同时发放股票股利。独立董事应对股票分红的必要性发表明确意见；在涉及股票分红的利润分配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之前，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和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对股票分红的目的和必要性进行说明。

⑥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a.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b.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c.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目前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未来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的，则根据公司有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计划，由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提高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的最低比例。

若公司业绩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⑦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 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和程序：

①公司每年利润分配

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提出和拟定，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由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②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发表独立意见。

③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并经监事会全体监事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公司将通过多种途径（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听取、接受公众投资者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建议和监督。

（3）现金分红方案的决策程序

①董事会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的现金分红的具体方案，应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由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独立董事应对现金分红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②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③在当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董事会未提出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还应说明原因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在召开股东大会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④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情形，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4）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如因公司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在股东大会提案时须进行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

董事会拟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过程中，应当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的，应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独立董事须发表独立意见，并及时予以披露。

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定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进行审议，充分听取不在公司任职的外部监事意见，并经监事会全体监事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时，应充分听取社会公众股东意见，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系统予以支持。

（5）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①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②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③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④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⑤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公司若当年不进行或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未分红原因、未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发表独立意见。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4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4,865,491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9,627,365.14 元（含税），占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5.53%；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4,865,491 股，以此计算拟转增 26,335,436 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81,200,927 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准）。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金额；同时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调整转增股本总额。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

本报告期内未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5.4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4.8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29,627,365.14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056,152.32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5.53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不适用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29,627,365.14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5.53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119,500	2.04	444	86.21	20.00

注: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 的基数为 2021 年底员工总数 515 人。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1,013,150	0	0	20.00	1,013,150	0

注：鉴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原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 10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失去激励资格，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取消拟向上述 10 名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0.635 万股。董事会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和激励股票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444 人调整为 434 人，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由 101.950 万股调整为 101.315 万股，将拟向上述 10 名离职的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0.635 万股调整到预留部分，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量 111.950 万股保持不变。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已达到目标值	17,678,990.06
合计	/	17,678,990.06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	报告期末市价(元)
----	----	----------	----------	----------	-----------	-----------	----------	-----------

		性股票数量	性股票数量	价格（元）			性股票数量	
方世康	核心技术人员	0	2.56	20.00	0	0	2.56	112.96
汪湘湘	核心技术人员	0	1.52	20.00	0	0	1.52	112.96
合计	/	0	4.08	/	0	0	4.08	/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与方案，负责审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并对其进行年度考核，依照公司全年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结合年度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具体确定依据见本报告“第四节、六、（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长期激励政策，促使高级管理人员更加勤勉，尽责地履行各项职责。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完善了《公司章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内部审计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了满足公司管理需要的各种内部控制制度，并结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断进行改进和完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并得到了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容知日新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经营管理、人事、财务管理、重大事项报告和审议、审计和监督等多方面，对子公司进行管理和约束，确保各子公司规范、健康发展。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容知日新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安徽证监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要求，对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深入开展了专项自查工作，认真梳理查找存在的问题，总结公司治理经验，完成了专项自查工作。

通过自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相对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相对完善，没有出现重大遗漏、不规范行为，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安徽证监局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工作的相关要求，于2022年11月16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在公司章程中针对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致力于成为一家专业的工业设备智能运维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始终秉承以“让工业更美好”为使命，以“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设备智能服务企业”为愿景，以“集体奋斗，全力以赴为客户创造价值，以价值创造者为本”为核心价值观，向更多行业更多客户提供设备智能运维解决方案。公司可以有效助力客户保障安全生产、节约维护时间和降低维修成本等，为工业企业现场设备智能运维创造价值。

公司始终坚持诚信经营，重视环境保护、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时刻关注员工、股东、客户、供应商、政府及社会等利益相关方的有效沟通，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更关注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此外，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相关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不断提高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1、环境保护

公司始终切实贯彻环保基本国策，认真执行环保法律、法规，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全面推行精益生产管理，在产品制造过程中注重节能减排、降本增效。同时，开展不定期环保及安全巡查，识别和排查可能存在的环境风险点，避免产生不良环境影响，每年定期组织应急演练，提高公司对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公司经营过程中以节能减排为中心，始终把环保工作放在突出位置，树立“保护生态环境，共创美好家园！”大局观，全面开展环保工作，共建美丽合肥，有利的促进了经济与环境、社会协调发展。

2、社会责任

公司在快速发展的同时，积极承担起更多的社会责任，争做一家有责任感的上市公司。始终不忘回报社会和员工，支持社会公益，积极参与促进公司与社会的协调发展，合力创造更大可持续发展空间，努力构建企业与社会、群众、职工和谐共处良好局面。公司重视员工的工作和生活情况，积极帮扶困难员工，定期安排员工健康检查，设立员工食堂、健身房和阅读区，组织各类文化交流活动，时刻关注员工的身心健康。2021 年，公司把 ESG 工作融入到企业文化、生产经营和改革发展中去，全面推进企业和社会和谐发展，为国家持续繁荣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做出应有的贡献。

3、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设置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各机构分工明确、权责分明、相互制衡，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公司持续推进内控体系建设，不断完善各层级规章制度的建设，规范生产经营管理。公司充分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和完整，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电话、邮箱、业绩说明会和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保持和投资者的有效沟通，并切实做好未披露信息的保密工作，强化内幕信息管理，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未来，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推进和完善企业 ESG 治理结构，督促和指导企业 ESG 实践工作，加强董事会和管理层对 ESG 管理的学习和培训，不断提升 ESG 管理水平，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为企业、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23.64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设备状态监测和故障诊断系统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各生产经营主体未被纳入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名单。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主要消耗的资源能源为水资源和电能。公司不属于高污染行业，不存在高能耗、高排放情况。日常经营中涉及噪声、废气、生活污水和固体危废与一般固体废弃物。以上污染物均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处理，未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用水量 10,788 吨，用电量 207.24 万千瓦时。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噪声及治理

公司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通风橱、车床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公司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置于专门密闭房间、隔声、设置减振基座等减噪措施，有效从声源处和噪声传播途径上降低噪声影响。公司的噪声排放未超限值，符合要求，未污染环境。

(2) 废气及治理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废气为涂覆、点胶固化、焊接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气体，通过专业的焊接烟尘净化器和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置后排放。公司对以上废气均已及时、妥当处理，未污染环境。

(3) 废水及治理

公司经营中产生的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按照建设规划已实现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站进行隔油、中和、气浮、生化、沉淀等净化处理后，由污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网。

(4) 固体废物及治理

公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废料和生活垃圾等。包装废弃物及生产废料等一般固体废物由行政部门定期向废品回收单位出售。生活垃圾实行分类袋装，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公司对以上固体废物均及时、妥当处理，未污染环境。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环境保护工作需要，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各部门、各子（分）公司按照制度要求，严格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环保管理制度包括：《环境保护监测管理制度》《环境保护责任制度》《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方案控制程序》《节能降耗控制程序》《废弃物控制程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环境因素识别、评价与更新程序》《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手册》及相关事件事故应急预案等。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涉及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能源消耗主要是电力及水资源。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政策号召，实行内部降本增效工作，在采购电器和电子设备时，尽量选用技术先进的节能设备，以减少电能损耗，制定行政用车管理办法，为减少尾气排放，推行先电车后油车的使用原则，在生产经营的各个流程，贯彻执行节能降耗、低碳环保的理念，通过降低能耗、节约资源来减少碳排放。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工业设备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系统通过对设备运行的物理参数进行采集、筛选、传输和数据分析，预知设备的运行故障及其变化趋势，为设备运维管理决策提供数据支撑，实现工业设备的预测性维护，提高生产过程的连续性、可靠性和安全性，已经广泛运用于风电、石化、冶金、水泥和煤炭等多个国民经济重要行业，为保障工业设备安全运行、提高生产综合效率、提升运维智能化水平等发挥重要作用，为实现我国制造业智能化转型升级，引领工业设备智能化运维产业发展贡献重要的力量。

公司拥有核心技术，拥有专利 85 项（其中发明专利 52 项、美国专利 1 项）、软件著作权 116 项，主要产品获得 DNV GL、CE、鉴衡认证，注重以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作为内在驱动，不断强化技术升级和新产品研究开发，通过在行业内的多年积累及持续研发投入，公司掌握了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多项科技成果，构建了涵盖传感器、数据采集器、数据传输设备、数据分析软件、智能诊断平台等围绕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的完整产品体系，能够为客户提供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系统解决方案，实现了科技成果与产业的深度融合。

公司秉承“让工业更美好”经营理念、践行“集体奋斗，全力以赴为客户创造价值，以价值创造者为本”的核心价值观，贯彻“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结合行业相关领域技术发展趋势和公司发展规划，开展技术创新及产品升级”技术研发方针。通过不断拓展产品应用行业，拓宽产品应用场景和打造设备智能运维平台，改变工业设备运维效率低、成本高的现状，保障安全生产，促进我国工业设备运维的智能化和无人化，催进企业高质量发展，为我国国民经济及社会发展做出贡献。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1.50	向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红十字会捐款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向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红十字会捐款 1.5 万元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建立健全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体系，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同时，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公司通过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电话等互动交流平台和方式，保障所有股东均有获取信息的平等机会。公司按照分红政策的要求制定分红方案，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以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签订合同、定期付款保障债权人权益，利用互通互访的交流形式，加强与债权人及时的信息联系，创造公平合作、共同发展的发展环境。具有较高的信誉度，不存在损害债权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切实关注员工身心健康、安全和满意度，尊重并维护员工个人合法权益。通过签订劳动合同和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的方式，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劳动保护等权益进行了制度规定和有力保护，充分激发员工积极性、创造性，为公司发展提供根本动力。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为员工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关注员工身心健康，定期组织集体健康检查。此外，公司为员工提供多样化的培训和管理、技术双通道的职业发展路径，助力员工发展，促进企业和员工的共同成长。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26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3.95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2,142.79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39.05

注：以上数据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员工持股情况，包含是公司员工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包含上述员工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安徽科容的间接持股数据。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坚持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核心价值观，经营中以客户为中心，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开发新产品满足客户需求；公司重视可信的产品质量体系、可靠的生产供应能力和专业的应用技术服务能力建设，满足各行业客户对高效设备智能运维解决方案的使用需求。

公司与全体供应商友好协商，订立公平合理的交易合同，依合同约定定期完成付款；与信誉良好的供应商建立长久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合作，实现互惠共赢的长期合作。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以客户为导向，不断优化产品性能，提高和稳定产品质量。公司建立了系统的质量管理体系。从产品的研发到制程生产，从来料检验到出货测试、从原材料采购到供应链质量管理全过程实施严格的品质管控，确保产品品质符合客户标准、国家标准要求。公司相关产品，通过了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的认证、CCC 认证和鉴衡认证、风电行业认证等多项认证标准，确保产品符合安全标准要求。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党支部成立于 2012 年 4 月 11 日，报告期内共有党员 46 名。支部委员会由支部书记、支部副书记、组织委员、宣传委员、纪检委员 5 名成员组成。一直以来，容知日新坚持以高度的责任心和求真务实的精神抓党建，把党的建设与公司经营发展相结合，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为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思想保证。公司党组织始终坚持“围绕发展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的思路，建设了一支勇于攻坚克难、迎难而上的党员队伍。公司组织党员每季度学习党史，加深对党史、党的性质、党的宗旨等各方面认识；组织观看爱国电影，观看七一建党直播；并积极参加上级党支部组织的各类志愿者活动，如困难群众帮扶、志愿者等活动，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实践证明，党建做实了就是生产力、党建做强了就是竞争力、党建做细了就是凝聚力。2021 年 6 月，容知日新公司党支部获评“合肥高新区先进基层党组织”。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容知日新关于召开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容知日新关于召开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容知日新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12	具体内容公司已在上交所科创板公司业务管理系统中进行报备。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详见公司官网 http://www.ronds.com.cn/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安排专人负责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日常工作。为及时了解投资者需求和市场反馈，公司通过电子邮箱、投资者热线、上交所“e 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和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保持有效沟通。在定期报告披露后，公司核心高管团队成员共同出席参加业绩说明会，对投资者关注的热点问题集中解答，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战略和业务发展的理解，切实加强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情况的发生，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信息披露相关制度，通过内外部培训，以及对新规则的学习，持续加强董监高、董秘及相关关键人员合规意识，通过制度建设和流程管理充分保障公司信息披露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保障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及时性，确保所有股东能公平获取公司相关信息。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知识产权主要包括专利、著作权和商标等，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工作，设有专人负责知识产权的保护工作。在技术研发和开发新产品过程中，及时进行专利申请，建立了知识产权工作台账，对公司拥有的知识产权进行动态管理，及时关注专利情况，按时交纳年费。在制度方面，不断完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所以的技术人员均签订了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等。

信息安全保护方面，由公司综合部统一管理，并设有专人专岗负责信息安全工作。公司建立了《信息保密制度》《技术研发保密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保密范围、涉密人员管理、涉密设备管理、涉密部门职责、作业程序和奖励与惩处等内容进行了详细规定，并且定期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保密培训，学习制度内容。同时，为保障网络安全，公司还投入了大量的网络安全防护设备，如抗 DDos 攻击，防火墙设备、主动防御系统、审计系统、堡垒机等，并且通过了网络安全等级保护 3 级评测。公司办公电脑加装防泄密安全软件，通过技术监管，防止秘密资料外泄。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p> <p>(1)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2)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之股份。</p> <p>(3)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若发行人在本次首发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须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行除权除息处理，以下简称“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p> <p>(4) 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身份、职务变更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应继续履行上述承诺。</p>	<p>承诺时间： 2021 年 7 月 22 日</p> <p>承诺期限：自 公司股票上市 之日起 36 个月</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5) 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 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p> <p>1) 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股份锁定期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p> <p>2) 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 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的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 相关收益 (如有) 归发行人所有。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 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p>2、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1) 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人将严格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 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 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p> <p>(2) 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 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3) 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 (若因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p> <p>(4) 减持股份的数量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 本人每年所减持的发行人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人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25%。</p> <p>(5) 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 (包括延长的锁定期) 届满后, 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 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 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 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本人</p>					
--	--	---	--	--	--	--	--

			<p>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6) 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3 个月。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p> <p>3)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亲属贾维兴	<p>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p> <p>(1)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2)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若发行人在本次首发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须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行除权除息处理，以下简称“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 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身份、职务变更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应继续履行上述承诺。</p> <p>(4) 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p>	<p>承诺时间： 2021 年 7 月 22 日</p> <p>承诺期限：自 公司股票上市 之日起 36 个月</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1) 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股份锁定期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p> <p>2) 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的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相关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p> <p>2、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1) 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人将严格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p> <p>(2) 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3) 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若因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p> <p>(4) 减持股份的数量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每年所减持的发行人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人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25%。</p> <p>(5) 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人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6) 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	--	---	--	--	--	--	--

			<p>1)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 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 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 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3 个月。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 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p> <p>3)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安徽科容	<p>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p> <p>(1)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 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p> <p>(2) 上述承诺所述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 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 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 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 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2、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1) 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企业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 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 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p> <p>(2) 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 本企业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3) 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若因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p>	<p>承诺时间: 2021 年 7 月 22 日</p> <p>承诺期限: 自 公司股票上市 之日起 36 个月</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p> <p>（4）减持股份的数量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企业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p> <p>（5）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6）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承诺按有权部门规定承担法律责任。</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p>单独或合计持股 5% 以上股东海通兴泰、北京澹朴、宁波澹朴、白刚、北京若朴、拾岳禾安、十月吴巽</p> <p>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p> <p>（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2）上述承诺所述事项已经本企业/本人确认，为本企业/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2、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1）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企业/本人将严格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企业/本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p> <p>（2）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承诺时间：2021 年 7 月 22 日</p> <p>承诺期限：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 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企业/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若因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p> <p>(4) 减持股份的数量本企业/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企业/本人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p> <p>(5) 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本人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6) 本企业/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如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本人承诺按有权部门规定承担法律责任。</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自然人股东方新龙、茅永智、方书宇、崔岭	<p>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2、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承诺时间:2021年7月22日</p> <p>承诺期限: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国元投资、安徽国耀、安徽国安、朗姿青和、网宿晨徽、无锡富韬、	<p>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公司/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2、上述承诺所述事项已经本公司/本企业确认,为本公司/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承诺时间:2021年7月22日</p> <p>承诺期限: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无锡衍景、赣州悦时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黄莉丽、监事沈西友（到期已卸任）	<p>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p> <p>（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2）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之股份。</p> <p>（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若发行人在本次首发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须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行除权除息处理，以下简称“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p> <p>（4）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身份、职务变更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应继续履行上述承诺。</p> <p>（5）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p>2、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1）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人将严格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p>	<p>承诺时间：2021 年 7 月 22 日</p> <p>承诺期限：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 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3) 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若因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p> <p>(4) 减持股份的数量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人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p> <p>(5) 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人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6) 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按有权部门规定承担法律责任。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核心技术成员许凌波、宋海峰	<p>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p> <p>2、自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p> <p>3、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核心技术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承诺时间：2021 年 7 月 22 日 承诺期限：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3 年内，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条件时：</p> <p>(1) 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相关内容，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和责任。</p> <p>(2) 本人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公司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p> <p>(3) 本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4)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 本人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果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并将自前述事实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直至按照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p>承诺时间： 2020 年 10 月 13 日 承诺期限：自公司股票上市后 3 年内</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3 年内，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条件时：</p> <p>(1) 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相关内容，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和责任。</p> <p>(2) 本人作为董事，在公司就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p> <p>(3) 本人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4)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承诺时间： 2020 年 10 月 13 日 承诺期限：自公司股票上市后 3 年内</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1) 本人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果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 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股东分红, 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 直至按照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其他	公司	<p>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本公司将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本公司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认定或司法部门判决生效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 且不低于回购时的股票市场价格。</p>	<p>承诺时间: 2020 年 10 月 13 日 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人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以下简称“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本人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认定或司法部门判决生效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票购回事项, 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购回价格依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若本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 本人将依法履行要约收购程序, 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p>	<p>承诺时间: 2020 年 10 月 13 日 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1、本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 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 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 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p>	<p>承诺时间: 2020 年 10 月 13 日 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期活期存款利息。如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后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本人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后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承诺时间： 2020年10月13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将随着募集资金到位而大幅增加，由于募集资金项目从开始实施至投产并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在上述时间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可能在短期内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本次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摊薄即期回报。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的相关规定，优化投资回报机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持续回报能力，具体措施如下： 1、有效使用，实现项目预期回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开设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在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履行资金支出审批手续，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项目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内部考核与审计。 2、积极、稳妥地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与公司发展战略，可有效提升公司业务实力、技术水平与管理能力，从而进一步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与综合竞争力。公司已充分做好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的可行性研究工作，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涉及行业进行了深入的	承诺时间： 2020年10月13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解和分析，结合行业趋势、市场容量及公司自身等基本情况，最终拟定了项目规划。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争取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p> <p>3、提高资金运营效率公司将进一步提高资金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通过加快技术研发、市场推广等方式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应对行业波动和行业竞争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保证公司长期的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p> <p>4、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和对管理层考核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管理，防止资金被挤占挪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严格控制公司费用支出，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公司利润率；加强对管理层的考核，将管理层薪酬水平与公司经营效益挂钩，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p> <p>5、其他方式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公司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上述措施的有效实施，尽可能降低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保护公司股东权益。如公司未能实施上述措施且无正当理由的，公司及相关负责人将公开说明原因并向股东致歉。虽然本公司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而制定了填补回报措施，但所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p>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p>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之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并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p> <p>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如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p>	<p>承诺时间： 2020 年 10 月 13 日</p> <p>承诺期限：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如下：</p> <p>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约束并控制职务消费行为。</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同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制定的涉及本人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本人同意，如公司未来拟对本人实施股权激励，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如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p>	<p>承诺时间： 2020年10月13日</p> <p>承诺期限：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1、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则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实现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p> <p>2、依据《公司章程（草案）》作出决策和进行利润分配，严格实施《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法，增强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保护投资者利益。</p> <p>3、如果公司上市后未履行或者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将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承诺时间： 2020年10月13日</p> <p>承诺期限：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1、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则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实现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p> <p>2、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发行人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p> <p>3、本人将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p>	<p>承诺时间： 2020年10月13日</p> <p>承诺期限：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1)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 提出利润分配预案;</p> <p>(2) 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上, 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p> <p>(3) 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p>					
其他	公司	<p>本公司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 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p>	<p>承诺时间: 2020年10月13日 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人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 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p>	<p>承诺时间: 2020年10月13日 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人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p>	<p>承诺时间: 2020年10月13日 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其他	公司		<p>(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的出具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若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p> <p>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公司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p>	承诺时间: 2020年10月13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到发行人指定账户;</p> <p>3)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承诺时间: 2020年10月13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4) 如本人未履行前述赔偿责任, 则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前述赔偿责任履行完毕前, 不得转让 (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同时不得领取发行人向其分配的利润, 发行人有权以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赔偿投资者的损失;</p> <p>5)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p>(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本人需提出新的承诺 (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p>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 本人同意公司根据情节轻重调减或停止向本人发放薪酬或津贴 (如有), 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p> <p>3) 持有公司股份的, 不得转让公司股份 (但因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4) 如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 本人不得作为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激励对象, 不得参与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p> <p>5) 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本人将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到公司指定账户;</p> <p>6) 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7)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p>承诺时间: 2020 年 10 月 13 日 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 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为避免将来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的企业之间发生同业竞争, 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和保证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聂卫华与实际控制人之一贾维银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函》:</p> <p>(1) 除发行人外, 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对任何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p> <p>(2) 在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事实改变前, 本人不会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 从事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所规定的可能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p> <p>(3) 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p> <p>(4) 本人将不利用对发行人的控制关系或投资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p> <p>(5) 若未来本人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公司计划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 本人承诺将在该公司的股东大会/股东会 and 或董事会针对该事项, 或可能导致该事项实现及相关事项的表决中做出否定的表决。如未来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立项从事其他方向的研究, 本人将在充分听取发行人管理层意见、确认不会产生同业竞争后, 再行对此研发事项进行表决。</p> <p>(6) 凡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 本人将按照发行人的要求, 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 由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 以避免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p>	承诺时间: 2020年10月13日 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7) 如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 本人承诺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 若出现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 本人将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p> <p>1) 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p> <p>2) 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p> <p>3) 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发行人;</p> <p>4) 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p> <p>5) 采取其他对维护发行人权益有利的行动以消除同业竞争。上述“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 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本承诺函及其项下之声明、承诺即不可撤销, 并将持续有效, 直至本人不再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止。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 将依法赔偿相关各方的损失, 并配合妥善处理后续事宜, 若经发行人催告后仍未履行承诺或赔偿损失的, 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的股份分红赔偿损失。</p>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安徽科容	<p>(1) 本企业为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对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实施股权激励设立的持股平台企业。本企业确认及保证目前不存在与发行人进行同业竞争的情况。</p> <p>(2) 如违反以上承诺导致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直接或者间接经济损失, 本企业将向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予以充分赔偿或补偿。</p>	承诺时间: 2020 年 10 月 13 日 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单独或合计持股 5% 以上股东海通兴泰、北京澹朴、宁	<p>(1) 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均为财务投资者, 在运作过程中并不谋求对被投资企业的控制和经营管理权, 不谋求成为被投资企业的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 亦不控制被投资企业的董事会, 也不参与被投资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企业系通过选择适当行业的目标公司, 借助资本市场取得投资回</p>	承诺时间: 2020 年 10 月 13 日 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波澹朴、白刚、北京若朴、拾岳禾安、十月吴巽	<p>报。因此，本企业/本人确认及保证目前不存在与发行人进行同业竞争的情况。</p> <p>(2) 如果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委派董事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本企业/本人不会为自己的其它投资对发行人作出不利的投票。</p> <p>(3) 如违反以上承诺导致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直接或者间接经济损失，本企业/本人将向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予以充分赔偿或补偿。</p>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p> <p>(2) 本人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p> <p>(3)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p> <p>(4) 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发行人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5)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p>	<p>承诺时间： 2020年10月13日</p> <p>承诺期限：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安徽科容、海通兴泰、北京澹朴、宁波澹朴、白刚、北京若朴、拾	<p>(1) 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如有）将尽最大努力减少或避免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属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定价原则进行公平操作，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p>(2) 本企业/本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发行人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发行人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严格遵守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发行人利益。</p>	<p>承诺时间： 2020年10月13日</p> <p>承诺期限：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岳禾安、十月吴巽						
解决关联交易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p>(1)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如有）将尽最大努力减少或避免与容知日新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属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定价原则进行公平操作，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p>(2) 本人作为容知日新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容知日新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容知日新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容知日新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严格遵守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公司利益。</p>	<p>承诺时间： 2020 年 10 月 13 日</p> <p>承诺期限：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分别出具《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补缴等事宜的承诺函》，承诺：“如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完成日之前，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未足额、按时为全体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导致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要求补缴相关费用、征收滞纳金或被任何一方索赔的，本人将以现金支付的方式无条件补足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应缴差额并承担发行人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p>	<p>承诺时间： 2020 年 10 月 13 日</p> <p>承诺期限：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公司存在派遣用工占用工总量比例超过 10% 的情形。经整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劳务派遣用工人数均未超过其用工总量的 10%。公司已出具承诺，将在今后继续遵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保证劳务派遣的合法合规性。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分别出具《关于公司劳务派遣事项的专项承诺》，承诺将继续敦促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遵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有关要求，若发行人及/或子公司因劳务派遣被主管部门处以罚款或其他行政处罚，本人将无偿代发行人和/或子公司支付罚款并承担其他相关费用。</p>	<p>承诺时间： 2020 年 10 月 13 日</p> <p>承诺期限：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公司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对公司股东信息披露事项承诺如下：“（一）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p> <p>（二）公司股东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投资”）目前持有公司 1,687,5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10%。国元投资为本次发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三）发行人股东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况。”</p>	<p>承诺时间： 2020 年 10 月 13 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相关文件的规定等有关规则，容知日新战配资管计划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以下简称“本次配售”）。本人作为上述资产管理计划的份额持有人，做出以下承诺：</p> <p>1、本人委托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容知日新战配资管计划，本人为容知日新战配资管计划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接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者委托其他投资者持有该计划份额的情形；</p> <p>2、本人以自有资金认购容知日新战配资管计划份额；3、本人承诺通过容知日新战配资管计划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p>	<p>承诺时间： 2021 年 6 月 15 日 承诺期限：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本人作为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郑重承诺：</p> <p>一、本人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等有关规定。</p> <p>二、本人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和通知等有关要求。</p>	<p>承诺时间： 2021 年 7 月 22 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三、本人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其他业务规则、规定和通知等。</p> <p>四、本人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p> <p>五、本人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股东权利，不损害并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单位不损害上市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p> <p>（一）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要求上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p> <p>（二）不通过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侵害上市公司财产权利，谋取上市公司商业机会和核心技术；</p> <p>（三）不利用上市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谋取利益，不以任何方式泄漏有关上市公司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不从事内幕交易、短线交易和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p> <p>（四）不以任何方式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独立、财务独立和机构独立；</p> <p>（五）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p> <p>（六）配合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以任何方式要求或者协助上市公司隐瞒重要信息。</p> <p>六、本人承诺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科学伦理规范，尊重科学精神，恪守应有的价值观念、社会责任和行为规范，发挥科学技术的正面效应。</p> <p>七、本人保证严格履行本人作出的与上市公司相关的各项承诺，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解除。</p> <p>八、本人保证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配合上市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p> <p>九、本人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本人提出的任何问题，及时提供《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p>					
--	--	---	--	--	--	--	--

		<p>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者副本，并出席本人被要求出席的任何会议，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采取的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等；</p> <p>十、本人授权上海证券交易所将本人提供的声明与承诺资料向中国证监会报告。</p> <p>十一、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p> <p>十二、本人因履行本承诺而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管辖。</p>					
其他	公司董事	<p>本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承诺：</p> <p>一、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董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和本人的授权人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等有关规定，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p> <p>二、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董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和本人的授权人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和通知等有关要求；</p> <p>三、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董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和本人的授权人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其他业务规则、规定和通知等；</p> <p>四、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董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和本人的授权人遵守公司章程；</p> <p>五、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董事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本人提出的任何问题，及时提供《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者副本，并出席本人被要求出席的任何会议，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采取的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等；</p> <p>六、本人授权上海证券交易所将本人提供的声明与承诺资料向中国证监会报告；</p> <p>七、本人将按要求参加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专业培训；</p> <p>八、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p>	<p>承诺时间： 2021年7月22日</p> <p>承诺期限：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九、本人在执行职务过程中，如果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管辖。					
其他	公司监事	<p>本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承诺：</p> <p>一、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监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及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等有关规定，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p> <p>二、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监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及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和通知等有关要求；</p> <p>三、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监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及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其他业务规则、规定和通知等；</p> <p>四、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监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及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公司章程；</p> <p>五、本人作为上市公司监事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本人提出的任何问题，及时提供《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者副本，并出席本人被要求出席的任何会议，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采取的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等；</p> <p>六、本人授权上海证券交易所将本人提供的声明与承诺资料向中国证监会报告；</p> <p>七、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监事的职责时，将监督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职责并严格遵守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中作出的承诺；</p> <p>八、本人将按要求参加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专业培训；</p> <p>九、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p> <p>十、本人在执行职务过程中，如果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管辖。</p>	<p>承诺时间： 2021 年 7 月 21 日</p> <p>承诺期限：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p>本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承诺：</p> <p>一、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等有关规定，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p> <p>二、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和通知等有关要求；</p> <p>三、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其他业务规则、规定和通知等；</p> <p>四、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遵守公司章程；</p> <p>五、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时，将及时向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报告公司经营和财务等方面出现的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重大事项；</p> <p>六、本人作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本人提出的任何问题，及时提供《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者副本，并出席本人被要求出席的任何会议，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采取的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等；</p> <p>七、本人授权上海证券交易所将本人提供的声明与承诺资料向中国证监会报告；</p> <p>八、本人将按要求参加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业务培训；</p> <p>九、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p> <p>十、本人在执行职务过程中，如果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管辖。</p>	<p>承诺时间： 2021 年 7 月 21 日</p> <p>承诺期限：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3 年内，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日本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条件时：</p>	<p>承诺时间： 2020 年 10 月 13 日</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1)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本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相关内容, 依法履行回购本公司股票的义务和责任。</p> <p>(2) 本公司将极力敦促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其应承担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3) 本公司将要求新任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 下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该承诺内容与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完全一致。如新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签署前述要求的《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则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4)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 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本公司将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 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 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承诺期限: 自公司股票上市后 3 年内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承诺时间: 2022 年 2 月 18 日 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激励对象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安排的, 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承诺时间: 2022 年 2 月 18 日 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彩霞、鲁意宏、吴婷婷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王彩霞（5年）、鲁意宏（2年）、吴婷婷（1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券商产品	募集资金	8,000	0	0
合计	/	8,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发	250,115,600.00	196,317,055.90	532,498,800.00	196,317,055.90	61,495,144.61	31.32	58,283,274.73	29.69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设备智能监测系统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首发	253,830,900	92,000,000	26,923,284.91	29.26	2024年7月	否	否	详见下方注释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首发	166,808,100	42,317,055.90	3,891,907.27	9.20	2024年7月	否	否	详见下方注释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首发	111,859,800	62,000,000	30,679,952.43	49.48	2024年7月	否	否	详见下方注释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注：“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公司于2023年2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主要系外部环境影响，物资采购、物流运输受到一定影响，施工人员流动受限等因素也一程

度上拖延了募投项目的工程施工进度。此外，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与项目需要的投资总额存在资金缺口，考虑到公司自有资金须先保证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公司决定将募投项可预定可使用状态延期至 2024 年 7 月。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8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13,979.99 万元。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为了满足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发挥子公司较强的研发实力和深厚的技术储备，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优化公司内部的资源配置，降低经营成本，提高运营及管理效率，公司拟新增全资子公司合肥科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0 月 26 日披露的《容知日新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3,585,326	79.44	0	0	0	-21,391,808	-21,391,808	22,193,518	40.4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717,782	4.95	0	0	0	-2,152,482	-2,152,482	565,300	1.03
3、其他内资持股	40,866,432	74.49	0	0	0	-19,238,214	-19,238,214	21,628,218	39.4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0,984,632	38.25	0	0	0	-14,602,507	-14,602,507	6,382,125	11.63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881,800	36.24	0	0	0	-4,635,707	-4,635,707	15,246,093	27.79
4、外资持股	1,112		0	0	0	-1,112	-1,112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112		0			-1,112	-1,112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1,280,165	20.56	0	0	0	+21,391,808	+21,391,808	32,671,973	59.55
1、人民币普通股	11,280,165	20.56	0	0	0	+21,391,808	+21,391,808	32,671,973	59.5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4,865,491	100	0	0	0	0	0	54,865,491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 月 26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490,835 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容知日新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2022 年 7 月 26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其中战略配售限售股 1,372,000 股，其他限售股 19,517,273 股，合计共 20,889,273 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容知日新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由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容知日新战配资管计划通过转融通方式借出的 5,500 股已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因而此次解禁体现为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20,883,773 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参与公司通过转融通方式借出 120,700 股，借出部分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网下摇号抽签限售股份	490,835	490,835	0	0	网下发行限售	2022年1月26日
海通兴泰	2,822,581	2,822,581	0	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7月26日
北京澹朴	1,875,000	1,875,000	0	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7月26日
方新龙	1,844,220	1,844,220	0	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7月26日
拾岳禾安	1,797,470	1,797,470	0	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7月26日
国元投资	1,687,500	1,687,500	0	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7月26日
安徽国耀	1,372,500	1,372,500	0	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7月26日
宁波澹朴	1,112,175	1,112,175	0	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7月26日
沈西友	1,097,446	1,097,446	0	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7月26日
安徽国安	1,029,375	1,029,375	0	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7月26日
十月吴巽	718,988	718,988	0	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7月26日
茅永智	686,250	686,250	0	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7月26日
朗姿青和	607,540	607,540	0	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7月26日
网宿晨徽	607,540	607,540	0	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7月26日
白刚	484,666	484,666	0	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7月26日
无锡富韬	401,210	401,210	0	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7月26日
无锡衍景	401,210	401,210	0	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7月26日
方书宇	343,125	343,125	0	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7月26日
赣州悦时	322,580	322,580	0	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7月26日
崔岭	180,000	180,000	0	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7月26日
北京若朴	125,897	125,897	0	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2年7月26日
容知日新战配资管计划	1,372,000	1,372,000	0	0	战略配售限售	2022年7月26日
合计	21,380,108	21,380,108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7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 的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聂卫华	0	10,062,620	18.34	10,062,620	10,062,62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安徽科容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0	6,382,125	11.63	6,382,125	6,382,125	无	0	其他
贾维银	0	4,983,136	9.08	4,983,136	4,983,136	无	0	境内自然人
六安拾岳禾安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0	1,797,470	3.28	0	0	无	0	其他
方新龙	-458,131	1,386,089	2.53	0	0	质押	1,050,000	境内自然人
北京澹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50,000	1,325,000	2.41	0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1,100,068	1,100,068	2.01	0	0	无	0	其他
沈西友	0	1,097,446	2.00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 金（有限合伙）	-1,820,072	1,002,509	1.83	0	0	无	0	其他
宁波十月吴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718,988	1.31	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六安拾岳禾安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97,470	人民币普通股	1,797,470
方新龙	1,386,089	人民币普通股	1,386,089
北京澹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5,00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1,100,068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68
沈西友	1,097,446	人民币普通股	1,097,446
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2,509	人民币普通股	1,002,509
宁波十月吴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8,988	人民币普通股	718,988
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693,120	人民币普通股	693,120
茅永智	686,250	人民币普通股	686,250
宁波澹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2,175	人民币普通股	562,175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聂卫华与贾维银为一致行动人，聂卫华为安徽科容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实际控制人，贾维银为安徽科容的有限合伙人，构成关联关系；</p> <p>2、贾维银与股东贾维兴为兄弟关系；</p> <p>3、白刚系北京澹朴、宁波澹朴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澹复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若朴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澹复商务咨询中心（普通合伙）的全部两位普通合伙人王月怡、孙兆宁同时持有北京澹复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的出资份额；根据白刚、北京澹朴、宁波澹朴与北京若朴出具的《关于一致行动关系的确认函》，确认存在一致行动关系；</p> <p>4、拾岳禾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肥拾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十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自然人龚寒汀；十月吴巽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十月桐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十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自然人龚寒汀；因此，龚寒汀同时实际控制拾岳禾安和十月吴巽；</p> <p>5、方新龙与股东方书宇为叔侄关系。</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聂卫华	10,062,620	2024年7月26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安徽科容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82,125	2024年7月26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3	贾维银	4,983,136	2024年7月26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4	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565,300	2023年7月26日	0	上市之日起24个月
5	贾维兴	200,337	2024年7月26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聂卫华与贾维银为一致行动人，聂卫华为安徽科容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实际控制人，贾维银为安徽科容的有限合伙人，构成关联关系； 2、贾维银与股东贾维兴为兄弟关系。			

注：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仅有5名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容知日新战配资管计划	1,372,000	2022年7月26日	-1,372,000	0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686,000	2023年7月26日	-120,700	686,000

注：“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为转融通出借的股份。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聂卫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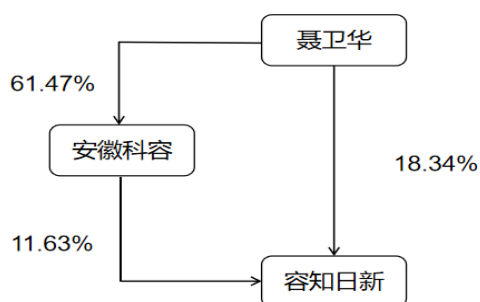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聂卫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贾维银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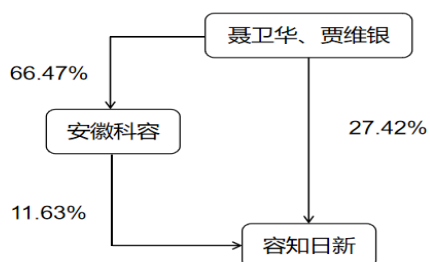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3]230Z0351 号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容知日新”）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容知日新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容知日新，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容知日新主要产品为工业设备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系统，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547,031,612.87 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容知日新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存在可能操纵收入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五、3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获取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了解、评估并测试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

（2）检查销售合同/订单、签收单、验收单、报关单等资料，评估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并得到一贯执行；

（3）对报告期主要产品的结构、价格、毛利率等执行分析性程序，分析变动是否合理；

（4）对销售收入进行细节测试，包括检查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客户签收单、验收单、报关单等；

（5）对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回款和往来余额情况进行函证；

（6）查询主要客户工商信息，了解并确认公司与其交易的真实性、合理性，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事项；

（7）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确定营业收入是否记入恰当的期间；

（8）对公司退换货进行检查，确认是否存在影响收入确认的重大异常退换货情况；

(9) 向容知日新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治理层进行询问，评价管理层诚信及舞弊风险；

(10) 检查相关资金流水，防范自我交易，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11) 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容知日新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438,852,995.14 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37,666,830.23 元。

容知日新根据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应收账款期末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价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见附注“三、9.金融工具”；关于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见附注“五、3.应收账款”。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获取销售与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了解、评估并测试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

(2)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价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充分性；

(4) 对照合同执行情况分析主要应收账款是否逾期；对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逾期款项对应的客户信息及欠款的原因，检查是否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同时通过检查历史回款、期后回款记录及其他相关文件，复核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核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性；

(5) 对主要客户的往来余额进行函证，评估应收账款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等；

(6) 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信息，了解其经营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评估客户的回款意愿和能力。

四、其他信息

容知日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容知日新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容知日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容知日新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容知日新、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容知日新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容知日新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容知日新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容知日新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彩霞（项目合伙人）_____

中国注册会计师：鲁意宏_____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婷婷_____

2023 年 4 月 10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72,892,760.77	320,468,378.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1,327,237.51	49,601,412.46
应收账款	七、5	401,186,164.91	219,962,996.48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25,212,851.53	4,600,695.92
预付款项	七、7	4,089,363.33	2,216,815.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2,309,219.91	1,705,576.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76,152,562.98	53,749,486.35
合同资产	七、10	17,939,302.66	23,356,284.9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5,215,241.91	3,861,087.31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0,835.06	
流动资产合计		836,335,540.57	679,522,733.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8,071,906.70	10,494,878.44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5,126,198.12	47,997,498.91
在建工程	七、22	57,640,682.61	2,073,829.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230,640.23	2,062,647.94
无形资产	七、26	9,243,303.48	9,547,837.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3,782,750.16	5,931,388.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28,571,662.79	15,235,080.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3,667,144.09	93,343,161.22
资产总计		1,000,002,684.66	772,865,895.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0,006,904.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6,502,357.64	23,247,238.42
应付账款	七、36	109,963,123.57	59,571,492.5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5,604,085.94	8,705,903.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5,859,134.15	30,873,148.66
应交税费	七、40	24,996,183.21	11,044,614.30
其他应付款	七、41	3,628,435.56	1,446,492.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757,488.91	772,319.2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88,479.43	170,690.44
流动负债合计		237,406,192.52	135,831,900.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523,458.99	1,328,459.2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076,032.20	1,171,374.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241,456.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40,947.47	2,499,833.33
负债合计		239,247,139.99	138,331,733.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54,865,491.00	54,865,49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38,563,213.44	317,593,249.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8,365.2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7,432,745.50	20,711,159.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39,894,094.73	241,532,626.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760,755,544.67	634,534,161.6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 益) 合计		760,755,544.67	634,534,161.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000,002,684.66	772,865,895.20

公司负责人：聂卫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莉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2,835,588.38	318,510,800.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327,237.51	49,601,412.46
应收账款	十七、1	401,186,164.91	219,962,996.48
应收款项融资		25,212,851.53	4,600,695.92
预付款项		4,089,363.33	2,202,471.44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71,366,068.85	1,705,576.36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9,059,413.94	
存货		79,104,177.14	54,905,820.86
合同资产		17,939,302.66	23,356,284.9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215,241.91	3,861,087.31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08,275,996.22	678,707,146.1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071,906.70	10,494,878.44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0,155,933.09	6,360,764.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123,532.46	47,993,606.01
在建工程		57,640,682.61	2,073,829.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30,640.23	2,062,647.94
无形资产		9,243,303.48	9,547,837.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57,125.56	5,757,938.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571,662.79	15,235,080.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494,786.92	99,526,583.05
资产总计		1,080,770,783.14	778,233,729.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6,904.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502,357.64	23,247,238.42
应付账款		195,365,056.30	59,511,492.5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604,085.94	8,705,903.64
应付职工薪酬		37,277,934.28	22,372,715.61
应交税费		12,563,249.84	4,479,228.73
其他应付款		107,188,221.84	91,174,568.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7,488.91	772,319.28
其他流动负债		88,479.43	170,690.44
流动负债合计		405,353,778.29	210,434,157.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23,458.99	1,328,459.2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76,032.20	1,171,374.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1,456.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40,947.47	2,499,833.33
负债合计		407,194,725.76	212,933,990.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865,491.00	54,865,49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2,333,398.35	321,363,434.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432,745.50	20,711,159.42
未分配利润		248,944,422.53	168,359,653.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3,576,057.38	565,299,738.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80,770,783.14	778,233,729.16

公司负责人：聂卫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莉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阳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47,031,612.87	397,096,404.47
其中:营业收入	七、58	547,031,612.87	397,096,404.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7,801,254.62	331,437,183.59
其中:营业成本	七、58	196,045,932.85	153,792,906.2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59	6,394,275.11	4,992,848.16
销售费用	七、60	118,822,340.08	83,923,658.58
管理费用	七、61	40,160,096.72	33,595,924.86
研发费用	七、62	91,997,597.53	58,687,324.63
财务费用	七、63	-5,618,987.67	-3,555,478.92
其中:利息费用		387,741.79	702,456.04
利息收入		6,048,209.36	4,405,744.79
加:其他收益	七、64	29,050,559.98	24,779,761.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5	863,678.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2,426,411.53	-4,775,831.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1,797,730.53	-1,954,496.6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920,454.37	83,708,654.5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1	9,099,126.40	4,683,943.8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2	26,073.56	7,670.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993,507.21	88,384,928.3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3	7,937,354.89	7,149,418.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056,152.32	81,235,510.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056,152.32	81,235,510.2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056,152.32	81,235,510.2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8,365.27	-40,911.8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8,365.27	-40,911.8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8,365.27	-40,911.8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8,365.27	-40,911.86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6,224,517.59	81,194,598.3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224,517.59	81,194,598.3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2	1.7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9	1.7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聂卫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莉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阳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547,031,612.87	397,096,404.47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322,909,611.73	258,707,443.61
税金及附加		4,275,031.40	3,304,181.98
销售费用		117,089,411.49	82,629,188.78
管理费用		34,557,522.23	28,801,599.06
研发费用		57,167,722.89	29,887,252.81
财务费用		-5,773,150.36	-3,555,582.85
其中：利息费用		231,672.35	702,456.04
利息收入		6,044,873.31	4,404,498.82
加：其他收益		17,696,522.88	14,039,788.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69,699,405.76	107,248,388.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426,276.53	-4,776,031.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97,730.53	-1,954,496.6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977,385.07	111,879,969.84
加：营业外收入		5,999,126.40	4,183,943.82
减：营业外支出		26,073.56	6,659.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950,437.91	116,057,254.41
减：所得税费用		-2,329,015.55	-1,503,340.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279,453.46	117,560,595.1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279,453.46	117,560,595.1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8,279,453.46	117,560,595.1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聂卫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莉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5,490,290.87	324,616,766.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566,625.91	24,281,408.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19,002,075.75	12,333,55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058,992.53	361,231,735.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8,595,820.77	113,631,842.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8,305,733.26	110,083,312.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851,910.60	48,637,849.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67,369,774.82	57,220,655.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123,239.45	329,573,659.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64,246.92	31,658,075.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89,171.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83.19	1,477.4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1,424,719.27	467,483.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815,173.86	20,468,961.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004,676.14	10,382,589.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00	5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004,676.14	65,382,589.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89,502.28	-44,913,628.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3,115,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213,115,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46,291.79	702,456.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819,830.58	16,845,803.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66,122.37	17,548,259.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3,877.63	195,567,340.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5,227.98	-40,911.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784,643.59	182,270,876.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130,486.86	85,859,610.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345,843.27	268,130,486.86

公司负责人：聂卫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莉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8,764,626.40	311,276,256.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253,350.79	14,705,338.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76,035.10	10,664,410.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694,012.29	336,646,005.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544,873.70	264,199,343.8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5,000,342.43	80,736,527.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444,186.04	28,160,089.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01,809.82	37,321,903.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491,211.99	410,417,86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97,199.70	-73,771,858.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6,833,756.33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89,171.40	107,248,388.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83.19	1,477.4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4,719.27	456,648.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648,930.19	127,706,515.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225,915.16	10,382,589.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00	5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225,915.16	65,382,589.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576,984.97	62,323,925.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3,115,6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213,115,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690,222.35	702,456.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9,830.58	16,845,803.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10,052.93	17,548,259.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0,052.93	195,567,340.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884,237.60	184,119,407.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172,908.48	82,053,500.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288,670.88	266,172,908.48

公司负责人：聂卫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莉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 额	54,865,491.00				317,593,249.85		-168,365.27		20,711,159.42		241,532,626.69		634,534,161.69		634,534,161.69
加: 会计政策变 更															
前期差错更 正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 额	54,865,491.00				317,593,249.85		-168,365.27		20,711,159.42		241,532,626.69		634,534,161.69		634,534,161.69
三、本期增减变 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0,969,963.59		168,365.27		6,721,586.08		98,361,468.04		126,221,382.98		126,221,382.98
(一) 综合收益 总额							168,365.27				116,056,152.32		116,224,517.59		116,224,517.59
(二) 所有者投 入和减少资本					20,969,963.59								20,969,963.59		20,969,963.59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2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969,963.59						20,969,963.59		20,969,963.5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721,586.08	-17,694,684.28		-10,973,098.20		-10,973,098.20
1. 提取盈余公积							6,721,586.08	-6,721,586.0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973,098.20		-10,973,098.20		-10,973,098.2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4,865,491.00			338,563,213.44			27,432,745.50	339,894,094.73		760,755,544.67		760,755,544.67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145,491.00				134,996,193.95		-127,453.41		8,955,099.90		172,053,176.01		357,022,507.45		357,022,507.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145,491.00				134,996,193.95		-127,453.41		8,955,099.90		172,053,176.01		357,022,507.45		357,022,507.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20,000.00				182,597,055.90		-40,911.86		11,756,059.52		69,479,450.68		277,511,654.24		277,511,654.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911.86				81,235,510.20		81,194,598.34		81,194,598.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20,000.00				182,597,055.90								196,317,055.90		196,317,055.9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720,000.00				182,597,055.90								196,317,055.90		196,317,055.9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22 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11,756,059.52		-11,756,059.52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56,059.52		-11,756,059.5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865,491.00			317,593,249.85		-168,365.27	20,711,159.42		241,532,626.69		634,534,161.69	634,534,161.69

公司负责人：聂卫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莉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865,491.00				321,363,434.76				20,711,159.42	168,359,653.35	565,299,738.5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865,491.00				321,363,434.76				20,711,159.42	168,359,653.35	565,299,738.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969,963.59				6,721,586.08	80,584,769.18	108,276,318.8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8,279,453.46	98,279,453.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969,963.59						20,969,963.5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969,963.59						20,969,963.5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721,586.08	-17,694,684.28	-10,973,098.20
1. 提取盈余公积									6,721,586.08	-6,721,586.08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10,973,098.20	-10,973,098.2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865,491.00				342,333,398.35				27,432,745.50	248,944,422.53	673,576,057.38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145,491.00				138,766,378.86				8,955,099.90	62,555,117.69	251,422,087.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145,491.00				138,766,378.86				8,955,099.90	62,555,117.69	251,422,087.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20,000.00				182,597,055.90				11,756,059.52	105,804,535.66	313,877,651.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7,560,595.18	117,560,595.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20,000.00				182,597,055.90						196,317,055.9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720,000.00				182,597,055.90						196,317,055.9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756,059.52	-11,756,059.52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56,059.52	-11,756,059.5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865,491.00				321,363,434.76				20,711,159.42	168,359,653.35	565,299,738.53

公司负责人：聂卫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莉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原安徽容知日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750.00 万元，于 2016 年 7 月 22 日在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102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372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5,486.5491 万元。2021 年 7 月 26 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容知日新”，证券代码“688768”。

公司的注册地址：合肥市高新区生物医药园支路 59 号。

公司法定代表人：聂卫华。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大数据服务；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用设备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10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合肥科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科博软件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报告期内减少子公司：

序 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RONDS Inc	美国容知	本期已注销

本报告期内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制，即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6（5）。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6（5）。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

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

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

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1：应收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包括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利息、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其他应收款项

(d)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1：应收票据

组合 2：应收账款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e)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f)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组合：尚未达到合同约定收款期的长期应收款按照 1% 的预期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达到合同在合同约定收款日转入应收账款，以合同约定的收款日作为账龄的起始日，按应收账款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

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五、10。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

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

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22. 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工具、电子设备和和其他设备与器具工具等。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5%	23.75%-11.88%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0-5%	20.00%-4.75%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生产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

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42. 租赁”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类别	受益期限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3-5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非专利技术	3-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10.合同资产”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 服务成本；
-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42. 租赁”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 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模式分为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均采用相同的收入确认方法，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 商品销售合同

内销产品：①需要安装调试的货物：公司主营业务中需要安装调试的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系统、自制传感器等产品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已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在货物安装调试合格并获取客户签发的完工验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②不需要安装调试的货物：公司主营业务中的不需要安装调试的状态监测与故障诊断系统、自制传感器、其他业务中配件的销售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已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在货物验收合格并获取客户签发的签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外销产品：

公司外销产品根据合同约定在产品发出且取得出口报关单后确认收入。

(2) 提供服务合同

公司主营业务中技术服务、软件开发服务满足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的，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在客户验收确认时确认收入。

公司主营业务中监测服务收入根据合同约定的服务总金额在服务期内平均分摊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②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35。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收入和销售成本的差额作为销售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五、38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五、10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五、10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21 年 12 月 30 日, 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5 号”), 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2022 年 11 月 30 日,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容知日新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9.7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合肥科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5.00
美国容知	29.7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增值税优惠

根据财税【2011】100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科博软件自设立之日起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本公司于2016年8月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合肥海关核发的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编号：3401360307），具有进出口经营权，自营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的出口退税政策。

（2）企业所得税优惠

公司于2022年10月18日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234000955，有效期三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公司2022年度享受15%的优惠税率。

子公司科博软件于2022年11月18日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234006132，有效期三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子公司科博软件2022年度享受15%的优惠税率。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262,060,692.59	314,176,112.19
其他货币资金	10,832,068.18	6,292,266.48
合计	272,892,760.77	320,468,378.6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1,707,219.85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其他说明

期末银行存款余额中包含 10,000.00 万元期限为三个月以上的固定利率的定期存款及按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利息；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含票据保证金 9,906,785.18 元、保函保证金 925,283.00 元。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843,275.01	32,059,756.86
商业承兑票据	2,483,962.50	17,541,655.60
合计	31,327,237.51	49,601,412.4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505,251.2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505,251.2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313,429.80
商业承兑票据		332,180.56
合计		12,645,610.3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475,455.57	100.00	148,218.06	0.47	31,327,237.51	50,620,930.34	100.00	1,019,517.88	2.01	49,601,412.46
其中：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28,843,275.01	91.64	—	—	28,843,275.01	32,059,756.86	63.33	—	—	32,059,756.86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2,632,180.56	8.36	148,218.06	5.63	2,483,962.50	18,561,173.48	36.67	1,019,517.88	5.49	17,541,655.60
合计	31,475,455.57	100.00	148,218.06	0.47	31,327,237.51	50,620,930.34	100.00	1,019,517.88	2.01	49,601,412.4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00,000.00	115,000.00	5.00
1 至 2 年	332,180.56	33,218.06	10.00

合计	2,632,180.56	148,218.06	5.63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	—	—	—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1,019,517.88	-871,299.82	—	—	148,218.06
合计	1,019,517.88	-871,299.82	—	—	148,218.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下降 36.84%，主要系商业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370,591,414.86
1 年以内小计	370,591,414.86
1 至 2 年	44,827,984.06
2 至 3 年	10,519,331.5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619,755.59
4 至 5 年	1,328,006.06
5 年以上	5,966,503.07
合计	438,852,995.1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880,892.13	1.34	5,880,892.13	100.00	—	7,554,446.99	3.09	6,430,733.53	85.13	1,123,713.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2,972,103.01	98.66	31,785,938.10	7.34	401,186,164.91	236,822,804.59	96.91	17,983,521.57	7.59	218,839,283.02
合计	438,852,995.14	100	37,666,830.23	8.58	401,186,164.91	244,377,251.58	100.00	24,414,255.10	9.99	219,962,996.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位 1	2,422,156.67	2,422,156.67	100.00		债务人财务困难，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2	1,401,211.06	1,401,211.06	100.00		债务人财务困难，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3	751,010.00	751,010.00	100.00		债务人财务困难，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4	742,574.40	742,574.40	100.00		债务人财务困难，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5	415,440.00	415,440.00	100.00		债务人财务困难，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6	148,500.00	148,500.00	100.00		债务人财务困难，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880,892.13	5,880,892.1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70,591,414.86	18,529,570.74	5.00
1 至 2 年	44,827,984.06	4,482,798.41	10.00
2 至 3 年	8,409,624.67	2,522,887.40	30.00
3 至 4 年	5,307,305.75	2,653,652.88	50.00
4 至 5 年	1,193,725.00	954,980.00	80.00
5 年以上	2,642,048.67	2,642,048.67	100.00
合计	432,972,103.01	31,785,938.10	7.3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9。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24,414,255.10	13,697,434.48	444,859.35	—		37,666,830.23
合计	24,414,255.10	13,697,434.48	444,859.35	—		37,666,830.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67,902,318.64	15.47	3,436,285.93
单位 2	30,703,410.05	7.00	1,877,147.96
单位 3	27,172,060.00	6.19	1,358,603.00
单位 4	21,558,172.07	4.91	1,102,123.60
单位 5	19,832,679.60	4.52	1,287,403.22
合计	167,168,640.36	38.09	9,061,563.71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增长 82.39%，主要系本期收入规模增长较多，应收账款相应增长所致。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2,652,283.39	4,600,695.92
应收账款	12,560,568.14	—
合计	25,212,851.53	4,600,695.9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50,446.77	96.60	2,117,468.93	95.52
1 至 2 年	96,456.38	2.36	99,346.51	4.48
2 至 3 年	42,460.18	1.04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4,089,363.33	100.00	2,216,815.4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	--------------------

单位 1	751,427.02	18.38
单位 2	331,040.08	8.10
单位 3	216,666.68	5.30
单位 4	182,900.05	4.47
单位 5	148,400.00	3.63
合计	1,630,433.83	39.8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309,219.91	1,705,576.36
合计	2,309,219.91	1,705,576.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2,181,368.33
1 年以内小计	2,181,368.33
1 至 2 年	43,800.00
2 至 3 年	175,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0,000.00
4 至 5 年	150,000.00
5 年以上	—
合计	2,640,168.3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330,142.71	1,938,961.48
备用金及其他	310,025.62	38,475.00
合计	2,640,168.33	1,977,436.4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71,860.12			271,860.12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9,088.30			59,088.3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30,948.42			330,948.4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271,860.12	59,088.30				330,948.42
合计	271,860.12	59,088.30	—	—		330,948.4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垫付水电费	284,656.14	1 年以内	10.78	14,232.81
单位 2	保证金	195,000.00	2-3 年、3-4 年	7.39	70,500.00
单位 3	保证金	170,000.00	1 年以内	6.44	8,500.00
单位 4	保证金	150,000.00	1 年以内	5.68	7,500.00
单位 5	保证金	150,000.00	4-5 年	5.68	120,000.00
合计	/	949,656.14	/	35.97	220,732.81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增长 35.39%，主要系本期支付的保证金及押金较多所致。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238,947.12	—	38,238,947.12	22,341,855.20	—	22,341,855.20
在产品	3,264,863.42	—	3,264,863.42	295,383.10	—	295,383.10
库存商品	26,207,175.91	—	26,207,175.91	22,046,943.62	—	22,046,943.6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8,441,576.53	—	8,441,576.53	9,065,304.43	—	9,065,304.43
合计	76,152,562.98	—	76,152,562.98	53,749,486.35	—	53,749,486.3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增长 41.68%，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增加原材料备货所致。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22,315,553.38	4,376,250.72	17,939,302.66	24,585,563.15	1,229,278.16	23,356,284.99
合计	22,315,553.38	4,376,250.72	17,939,302.66	24,585,563.15	1,229,278.16	23,356,284.9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未到期质保金	3,146,972.56			
合计	3,146,972.56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273,791.61	3,905,594.09
减：减值准备	58,549.70	44,506.78
合计	5,215,241.91	3,861,087.31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认证进项税	10,835.06	—
合计	10,835.06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 未实现融资 收益							
分期收款销 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 供劳务							
分期收款销 售商品	8,715,002.69	87,150.02	8,627,852.67	11,514,501.86	115,145.02	11,399,356.84	3.85%- 4.90%
减：未实现融 资收益	555,945.97	—	555,945.97	904,478.40	—	904,478.40	
合计	8,159,056.72	87,150.02	8,071,906.70	10,610,023.46	115,145.02	10,494,878.44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15,145.02			115,145.02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115,145.02			115,145.02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995.00			-27,995.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87,150.02			87,150.0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7、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5,126,198.12	47,997,498.91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45,126,198.12	47,997,498.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664,451.16	12,821,129.54	13,023,221.94	1,727,516.44	72,236,319.08
2.本期增加金额	—	1,538,784.10	4,263,326.03	53,539.82	5,855,649.95
(1) 购置	—	1,538,784.10	4,263,326.03	53,539.82	5,855,649.95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	11,201.05	94,995.37	—	106,196.42
(1) 处置或报废	—	11,201.05	94,995.37	—	106,196.42
4.期末余额	44,664,451.16	14,348,712.59	17,191,552.60	1,781,056.26	77,985,772.6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674,503.95	7,925,823.79	5,281,675.64	1,356,816.79	24,238,820.17
2.本期增加金额	4,194,865.80	1,929,778.65	2,480,895.88	110,664.20	8,716,204.53
(1) 计提	4,194,865.80	1,929,778.65	2,480,895.88	110,664.20	8,716,204.53
3.本期减少金额	—	9,085.99	86,364.22	—	95,450.21
(1) 处置或报废	—	9,085.99	86,364.22	—	95,450.21
4.期末余额	13,869,369.75	9,846,516.45	7,676,207.30	1,467,480.99	32,859,574.4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795,081.41	4,502,196.14	9,515,345.30	313,575.27	45,126,198.12
2.期初账面价值	34,989,947.21	4,895,305.75	7,741,546.30	370,699.65	47,997,498.9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7,640,682.61	2,073,829.66
工程物资		
合计	57,640,682.61	2,073,829.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智能监测系统产业化项目	36,159,181.07	—	36,159,181.07	1,583,100.04	—	1,583,100.0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7,755,091.11	—	17,755,091.11	314,737.05	—	314,737.05
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3,726,410.43	—	3,726,410.43	175,992.57	—	175,992.57
合计	57,640,682.61	—	57,640,682.61	2,073,829.66	—	2,073,829.6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设备智能监测系统产业化项目	190,459,200	1,583,100.04	34,576,081.03	—	—	36,159,181.07	18.99	19.00%	—	—	—	募投+自筹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11,859,800	314,737.05	17,440,354.06	—	—	17,755,091.11	15.87	15.00%	—	—	—	募投+自筹
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166,808,100	175,992.57	3,550,417.86	—	—	3,726,410.43	2.23	2.00%	—	—	—	募投+自筹
合计	469,127,100	2,073,829.66	55,566,852.95	—	—	57,640,682.61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48,037.39	2,848,037.39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93,236.59	93,236.59
(1) 其他减少	93,236.59	93,236.59
4.期末余额	2,754,800.80	2,754,800.8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85,389.45	785,389.45
2.本期增加金额	738,771.12	738,771.12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524,160.57	1,524,160.5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30,640.23	1,230,640.23
2.期初账面价值	2,062,647.94	2,062,647.94

其他说明：

2022 年度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738,771.12 元，其中：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为 410,858.28 元，计入营业成本的折旧费用为 327,912.84 元。使用权资产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下降 40.34%，主要系使用权资产折旧增加所致。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998,302.21			3,132,683.90	11,130,986.11
2.本期增加金额	—			573,833.15	573,833.15
(1)购置	—			573,833.15	573,833.15
(2)内部研发	—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7,998,302.21			3,706,517.05	11,704,819.2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59,838.50			823,310.03	1,583,148.53
2.本期增加金额	159,966.00			718,401.25	878,367.25
(1)计提	159,966.00			718,401.25	878,367.2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919,804.50			1,541,711.28	2,461,515.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078,497.71			2,164,805.77	9,243,303.48
2.期初账面价值	7,238,463.71			2,309,373.87	9,547,837.5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314,573.34	7,397,186.00	35,090,431.28	5,263,564.7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951,614.16	442,742.12	1,156,334.51	173,450.18
可抵扣亏损	—	—	3,295,823.45	494,373.52
股份支付	39,618,813.59	5,942,822.04	—	—
合计	91,885,001.09	13,782,750.16	39,542,589.24	5,931,388.4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609,708.56	241,456.28		
合计	1,609,708.56	241,456.2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	216,270.02
合计	—	216,270.0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38 年	—	87,412.82	
2039 年	—	33,356.46	
2040 年	—	8,445.49	
2041 年	—	87,055.25	
合计	—	216,270.0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34,912,711.98	6,646,626.19	28,266,085.79	22,816,185.51	7,995,868.22	14,820,317.29

预付工程设备款	305,577.00		305,577.00	414,763.00		414,763.00
合计	35,218,288.98	6,646,626.19	28,571,662.79	23,230,948.51	7,995,868.22	15,235,080.29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票据贴现借款	10,000,000.00	
加：应付利息	6,904.11	
合计	20,006,904.1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6,502,357.64	23,247,238.42
合计	26,502,357.64	23,247,238.4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8,877,903.85	51,338,608.05
运输及服务费	18,330,477.86	6,263,338.86
工程设备款	18,090,854.03	1,766,505.94
其他	4,663,887.83	203,039.65
合计	109,963,123.57	59,571,492.5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长 84.59%，主要系本期募投项目建设投入较大，相应的应付工程设备款增加，以及销售规模增长，期末未结算货款及服务费用金额增加所致。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604,085.94	8,705,903.64
合计	5,604,085.94	8,705,903.6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35.63%，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873,148.66	168,619,687.70	153,633,702.21	45,859,134.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458,843.01	4,458,843.01	—
三、辞退福利	—	504,200.00	504,200.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0,873,148.66	173,582,730.71	158,596,745.22	45,859,134.1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645,835.98	149,111,301.31	134,233,254.09	45,523,883.20
二、职工福利费	—	6,710,086.20	6,710,086.20	—
三、社会保险费	—	1,832,089.45	1,832,089.4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757,885.37	1,757,885.37	—
工伤保险费	—	65,183.97	65,183.97	—
生育保险费	—	9,020.11	9,020.11	—
四、住房公积金	—	9,337,423.21	9,337,423.21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7,312.68	1,628,787.53	1,520,849.26	335,250.9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0,873,148.66	168,619,687.70	153,633,702.21	45,859,134.1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4,320,185.64	4,320,185.64	—
2、失业保险费	—	138,657.37	138,657.37	—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	4,458,843.01	4,458,843.0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48.54%，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员工人数及人均薪酬增加，相应的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727,932.18	6,268,854.71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6,382,539.53	3,423,669.29
个人所得税	549,362.63	258,350.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00,955.25	447,615.27
教育费附加	786,396.62	319,725.20
其他税费	448,997	326,399.16
合计	24,996,183.21	11,044,614.30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增长 126.32%，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增长，期末应交增值税及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3,628,435.56	1,446,492.94
合计	3,628,435.56	1,446,492.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付费用	3,578,435.56	1,446,492.94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	—
合计	3,628,435.56	1,446,492.9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150.84%，主要系期末未付费用增加所致。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57,488.91	772,319.28
合计	757,488.91	772,319.28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88,479.43	170,690.44
合计	88,479.43	170,690.4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48.16%，主要系期末待转销项税减少所致。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355,940.00	2,258,4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4,992.10	-157,621.52
小 计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7,488.91	-772,319.28
合计	523,458.99	1,328,459.20

其他说明：

租赁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60.60%，主要系未付租金减少所致。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71,374.13	—	95,341.93	1,076,032.20	
合计	1,171,374.13	—	95,341.93	1,076,032.2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披露详见附注七、85 政府补助。

52、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53、股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4,865,491.00	—	—	—	—	—	54,865,491.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15,624,045.85	—	—	315,624,045.85
其他资本公积	1,969,204.00	20,969,963.59	—	22,939,167.59
合计	317,593,249.85	20,969,963.59	—	338,563,213.4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金额系以权益结算的股权奖励于本期摊销金额及递延所得税影响金额。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8,365.27	168,365.27				168,365.27		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8,365.27	168,365.27				168,365.27		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711,159.42	6,721,586.08	—	27,432,745.5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0,711,159.42	6,721,586.08	—	27,432,745.5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1,532,626.69	172,053,176.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1,532,626.69	172,053,176.0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6,056,152.32	81,235,510.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721,586.08	11,756,059.5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973,098.20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9,894,094.73	241,532,626.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3,450,178.29	183,217,058.76	381,825,404.49	140,111,703.71
其他业务	13,581,434.58	12,828,874.09	15,270,999.98	13,681,202.57
合计	547,031,612.87	196,045,932.85	397,096,404.47	153,792,906.2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94,578.61	2,290,026.14
教育费附加	1,283,390.86	981,439.80
资源税		
房产税	446,633.04	446,633.04
土地使用税	100,139.00	100,139.00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316,814.36	220,245.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855,593.87	654,293.21
其他	397,125.37	300,071.03
合计	6,394,275.11	4,992,848.16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9,149,611.78	45,144,477.29
差旅办公费	16,102,620.94	15,253,823.72
业务招待费	10,172,431.26	8,582,481.53
宣传推广费	8,697,738.42	8,896,970.84
股份支付	7,186,121.56	
售后服务费	6,939,827.76	5,609,939.22
其他费用	573,988.36	435,965.98
合计	118,822,340.08	83,923,658.58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41.58%，主要系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销售人员增加较多，相应职工薪酬增加、股份支付费用增加等所致。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360,622.58	14,625,276.90
差旅办公费	8,779,903.74	6,494,837.13
业务招待费	3,960,591.65	4,628,359.86
折旧与摊销	3,594,373.30	3,540,480.07
咨询服务费	2,675,711.66	2,828,841.18
股份支付	1,456,939.99	
其他费用	1,331,953.80	1,478,129.72
合计	40,160,096.72	33,595,924.8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8,092,058.06	46,957,181.81
股份支付	7,997,042.79	
差旅办公费	4,250,927.08	3,194,132.81
折旧与摊销	3,069,952.07	2,486,876.92
材料领用	2,651,889.45	2,308,406.51
咨询服务费	2,717,950.00	346,000.00
认证检测费	1,509,850.44	1,244,495.44
其他费用	1,707,927.64	2,150,231.14
合计	91,997,597.53	58,687,324.63

其他说明：

研发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56.76%，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员增加较多，相应职工薪酬、股份支付费用等增加所致。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7,741.79	702,456.04
减：利息收入	6,048,209.36	4,405,744.79
汇兑损失	344,943.25	82,562.40
减：汇兑收益	407,801.50	7,070.01
银行手续费	104,338.15	72,317.44
合计	-5,618,987.67	-3,555,478.92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58.04%，主要系公司利息收入增长较多所致。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9,050,559.98	24,779,761.97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95,341.93	266,773.87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8,955,218.05	24,512,988.10
合计	29,050,559.98	24,779,761.97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137.2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389,171.40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终止确认收益	-492,355.91	
合计	863,678.2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71,299.82	343,982.7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252,575.13	-5,125,526.5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9,088.30	6,536.6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7,995	6,290.78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4,042.92	-7,115.25
合计	-12,426,411.53	-4,775,831.67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变动较大，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增长，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当期计提的坏账损失相应增加所致。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797,730.53	-1,954,496.62
合计	-1,797,730.53	-1,954,496.62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8,942,630.00	4,593,305.00	8,942,630.00
其他	156,496.40	90,638.82	156,496.40
合计	9,099,126.40	4,683,943.82	9,099,126.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94.26%，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463.02	6,204.4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463.02	6,204.4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16,610.54	1,465.57	
合计	26,073.56	7,670.05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256,286.84	8,309,056.4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18,931.95	-1,159,638.31
合计	7,937,354.89	7,149,418.1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3,993,507.2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599,026.0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90.2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25.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95,922.9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02.6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2,360,731.62
所得税费用	7,937,354.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670,895.63	6,919,037.36
存款利息收入	3,954,266.10	3,305,827.79
保证金及押金		1,430,409.78
其他	2,376,914.02	678,284.79
合计	19,002,075.75	12,333,559.7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办公费	29,133,451.76	24,942,793.66
业务招待费	14,133,022.91	13,210,841.39
宣传推广费	8,697,738.42	8,896,970.84
咨询服务费	5,393,661.66	2,828,841.18
保证金及押金	4,930,982.93	
其他	5,080,917.14	7,341,208.23
合计	67,369,774.82	57,220,655.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424,719.27	467,483.67
合计	1,424,719.27	467,483.6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费用		16,098,544.10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819,830.58	747,258.91
合计	819,830.58	16,845,803.0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6,056,152.32	81,235,510.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97,730.53	1,954,496.62
信用减值损失	12,426,411.53	4,775,831.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716,204.53	8,161,566.57
使用权资产摊销	738,771.12	785,389.45
无形资产摊销	878,367.25	522,586.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63.02	6,204.4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06,201.47	-397,460.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63,678.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51,361.76	-1,159,638.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1,456.2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403,076.63	11,932,132.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697,175.91	-93,051,992.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162,528.58	16,466,667.36
其他	16,430,161.89	426,782.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64,246.92	31,658,075.8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0,345,843.27	268,130,486.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8,130,486.86	85,859,610.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784,643.59	182,270,876.7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0,345,843.27	268,130,486.8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0,345,843.27	268,130,486.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345,843.27	268,130,486.8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832,068.1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22,079,610.36	质押银行承兑汇票、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银行存款	101,714,849.32	定期存款及利息
应收款项融资	7,934,000.00	质押 6+9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42,560,527.86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其中：美元	1,552,356.46	6.9646	10,811,541.80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63,407.00	6.9646	441,604.39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关键研发仪器设备补助	1,218,000.00	递延收益	
基于全采样技术的风电机组在线振动监测系统生产设备补助	1,000,000.00	递延收益	
智能工厂补助资金	1,200,000.00	递延收益	60,000.00
研发仪器设备补助	141,100.00	递延收益	35,341.93
增值税即征即退	25,226,952.42	其他收益	25,226,952.42
高新区科技局高成长企业研发费用补贴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2022 年中国声谷专项政策资金	3,990,000.00	营业外收入	3,990,000.00
2021 年第一批直接融资奖励	3,4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400,000.00
合肥市支持“三重一创”建设的补贴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高新区经济贸易局市级高质量及线上经济政策扩大规模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促进领军型企业加快发展资金	465,800.00	营业外收入	465,800.00
高新区经济贸易局省专精特新冠军企业奖励	465,700.00	营业外收入	465,700.00
2021“直通乌镇”全球互联网大赛奖金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高新区经济贸易局重点产学研合作项目补助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高新局经济贸易局 2022 第二期政策兑现资金（表彰普惠资金）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其他直接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项目	228,265.63	其他收益	228,265.63
递延收益摊销	95,341.93	其他收益	95,341.93
其他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项目	21,130.00	营业外收入	21,13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销时间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RONDS.Inc	美国	美国	2022年8月29日	100.00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合肥科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计算机软硬件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制定，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38.09%（比较期：27.62%）；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35.97%（比较期：40.00%）。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本公司流动性风险主要源于不能偿还到期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负债而产生的违约风险。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 个月内	6 个月-1 年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0,006,904.11				
应付票据	26,502,357.64	—	—	—	—
应付账款	69,457,284.59	40,505,838.98			—
其他应付款	3,628,435.56	—	—	—	—
租赁负债	—	757,488.91	523,458.99		
合计	119,594,981.90	41,263,327.89	523,458.99		

3. 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期公司存在的外币结算业务主要为美元销售，美元汇率变动将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影响。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1,552,356.46	6.9646	10,811,541.80
应收账款（美元）	63,407.00	6.9646	441,604.39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11.25 万元。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金融机构借款利率执行固定利率，故面临市场利率波动风险较小。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25,212,851.53	25,212,851.5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5,212,851.53	25,212,851.53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陈冬梅	聂卫华之配偶
黄莉丽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贾维银	董事、副总经理
姚结兵	董事
罗曼曼	董事
张璇	独立董事
王翔	独立董事
高洪波	独立董事
贾韵坛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刘兴瑞	监事
刘刚	监事

其他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聂卫华先生，实际控制人为聂卫华和贾维银先生。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聂卫华、陈冬梅	3,000	2021-01-11	2022-01-10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87.61	247.8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013,15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1、2022年2月17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不超过444人，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111.95万股，其中首次授予101.95万股，预留10万股。

2、鉴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原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 10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失去激励资格，2022 年 3 月 15 日，经过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取消向上述 10 名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0.635 万股。董事会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和激励股票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444 人调整为 434 人，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由 101.950 万股调整为 101.315 万股，将向上述 10 名离职的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0.635 万股调整到预留部分，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量 111.950 万股保持不变。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实际归属数量确认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7,678,990.0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7,678,990.06

2022 年 3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2 年 3 月 15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20.0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434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1.315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为 30%，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为 30%，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为 4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开立的未到期保函金额为 2,285,550.00 元。除此以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及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9,627,365.1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4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4,865,491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9,627,365.14 元（含税），占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5.53%。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4,865,491 股，以此计算拟转增 26,335,436 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81,200,927 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准）。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金额；同时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调整转增股本总额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370,591,414.86
1 年以内小计	370,591,414.86
1 至 2 年	44,827,984.06
2 至 3 年	10,519,331.5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619,755.59
4 至 5 年	1,328,006.06
5 年以上	5,966,503.07
合计	438,852,995.14

按坏账计提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880,892.13	1.34	5,880,892.13	100	0	7,554,446.99	3.09	6,430,733.53	85.13	1,123,713.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2,972,103.01	98.66	31,785,938.10	7.34	401,186,164.91	236,822,804.59	96.91	17,983,521.57	7.59	218,839,283.02
合计	438,852,995.14	100	37,666,830.23	8.58	401,186,164.91	244,377,251.58	100	24,414,255.10	9.99	219,962,996.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 1	2,422,156.67	2,422,156.67	100	债务人财务困难，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2	1,401,211.06	1,401,211.06	100	债务人财务困难，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3	751,010.00	751,010.00	100	债务人财务困难，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4	742,574.40	742,574.40	100	债务人财务困难，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5	415,440.00	415,440.00	100	债务人财务困难，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6	148,500.00	148,500.00	100	债务人财务困难，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880,892.13	5,880,892.13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70,591,414.86	18,529,570.74	5
1 至 2 年	44,827,984.06	4,482,798.41	10
2 至 3 年	8,409,624.67	2,522,887.40	30
3 至 4 年	5,307,305.75	2,653,652.88	50
4 至 5 年	1,193,725.00	954,980.00	80
5 年以上	2,642,048.67	2,642,048.67	100
合计	432,972,103.01	31,785,938.10	7.3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24,414,255.10	13,697,434.48	444,859.35			37,666,830.23
合计	24,414,255.10	13,697,434.48	444,859.35			37,666,830.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67,902,318.64	15.47	3,436,285.93
单位 2	30,703,410.05	7	1,877,147.96
单位 3	27,172,060.00	6.19	1,358,603.00
单位 4	21,558,172.07	4.91	1,102,123.60
单位 5	19,832,679.60	4.52	1,287,403.22
合计	167,168,640.36	38.09	9,061,563.71

其他说明

无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9,059,413.94	
其他应收款	2,306,654.91	1,705,576.36
合计	71,366,068.85	1,705,576.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肥科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69,059,413.94	
合计	69,059,413.94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2,178,668.33
1 年以内小计	2,178,668.33

1 至 2 年	43,800
2 至 3 年	175,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0,000.00
4 至 5 年	150,000.00
5 年以上	
合计	2,637,468.3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327,442.71	1,938,961.48
备用金及其他	310,025.62	38,475.00
合计	2,637,468.33	1,977,436.4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71,860.12			271,860.12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8,953.30			58,953.3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30,813.42			330,813.4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271,860.12	58,953.30				330,813.42
合计	271,860.12	58,953.30				330,813.4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水电费	284,656.14	1 年以内	10.79	14,232.81
单位 2	保证金	195,000.00	2-3 年、3-4 年	7.39	70,500.00
单位 3	保证金	170,000.00	1 年以内	6.45	8,500.00
单位 4	保证金	150,000.00	1 年以内	5.69	7,500.00
单位 5	保证金	150,000.00	4-5 年	5.69	120,000.00
合计	/	949,656.14	/	36.01	220,732.81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155,933.09		10,155,933.09	6,360,764.91		6,360,764.9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0,155,933.09		10,155,933.09	6,360,764.91		6,360,764.9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合肥科博软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270,184.91	5,885,748.18		10,155,933.09		
RONDS Inc.	2,090,580.00		2,090,580.00	0		
合计	6,360,764.91	5,885,748.18	2,090,580.00	10,155,933.0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3,450,178.29	310,080,737.64	381,825,404.49	245,026,241.04
其他业务	13,581,434.58	12,828,874.09	15,270,999.98	13,681,202.57
合计	547,031,612.87	322,909,611.73	397,096,404.47	258,707,443.6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059,413.94	107,248,388.9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6,823.6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389,171.40	
贴现息	-492,355.91	
合计	69,699,405.76	107,248,388.9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600.3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66,237.5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89,171.4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44,859.3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885.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06,974.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2,490,579.2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72	2.12	2.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92	1.89	1.8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聂卫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1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